

於是考慮徹底卸妝的可能……

卸妝之後。

◎ 邱瑋鈞

於是考慮徹底卸妆的可能.....

卸妆之後。

◎ 邱璦鈞

邱璦鈞作品

《卸妆之後》（散文）

《想邀你私奔》（詩集）

於是考慮徹底卸妆的可能.....

卸妆之後。

◎ 邱琲鈞



九的出版社
NINE PUBLICATION

簡介

簡介



邱思安
(秋森)

小女邱璘鈞自一九八三年畢業於金星國民型華文小學後，升上日新國民型華文中學就讀。一九八九年離校後，特別深愛寫作，時常寫散文，新詩投稿於南洋商報，又爲星洲日報寫專欄。曾於一九九〇年擔任新潮月刊採編部數個月。又拜師詩人陳強華先生，學寫新詩，頗有心得。曾入選馬華當代詩選，計有〈考試前夕〉、〈篤信宿命論〉、〈我們曾是彼此的火焰〉、〈愛情末日〉、〈我是不快樂的生還者〉、〈我的父親〉等數首。

現在她既然想出書了，爲父認爲她的文學造詣還幼稚，還須經過一段時間的磨煉，才好出書。不過她說：「我出書的目的，並不是班門弄斧，只希望拋磚引玉，您就答應了罷。」爲父知道她心意已決，惟有幫助她及鼓勵她，同時敬請文學界的前輩們不吝賜予指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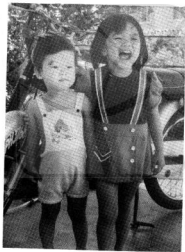
稿子大山腳打曼再也宅93

一九九六年

弟弟・〈序一本初夏的書〉

邱璦鈞

▲ 弟弟・〈序一本初夏的書〉



我和弟弟長得可一點也不像。就譬如，他有一頭烏黑亮麗、大波浪卷髮，小小的眼睛，淺而細的眉毛，高高的鼻子；而我，卻與他恰恰相反。但就不知道爲甚麼，在相同或不同時候見到我們倆的人，都會一口咬定我們是有血緣關係的兄妹或姐弟。

弟弟比我小一歲。在他五歲之前，一直住在外婆家。每個星期，不是外婆把他帶來家裏與我聚一聚，就是與母親乘坐了半小時的巴士，到外婆家見他。

他五歲那年，父親決定把他接回家，讓他開始在城裏接受教育。他一直哭鬧著不肯離開外婆，後來終於被父母連騙帶拐地，連帶外婆也一起接回家，陪他到稍爲習慣「新」環境，不再哭鬧頻頻之後，外婆才獨自黯然回去。

那真是一段混亂的日子。小小安靜的家突然間多了外婆與不斷哭鬧著要離去的弟弟。那時候，我覺得熱鬧又有趣；母親是又煩又愁；而父親一氣之下，竟衝動地要把他送給外婆。父親氣著說：「就當我不曾有過這兒子算了！」於是至今，我一直開玩笑的說，我和他差一點就做成姐弟了。



我和弟弟的志向與興趣，是繼我們長相之後，另一樣並不相像的東西。他愛畫、我愛寫，結果，就出現了這本由他編、我寫的一本書。

對這本書，他的期望與信心與貢獻，比我更大，所以我對他向來的歉意與感激更深了。我太過慵懶又離得太遠，所以出版這本書所遇到的難題，都是他與他那群志同道合的朋友仔細討論和解決的。我，卻是十足的旁觀者。

弟弟一直在背後爲我做很多事，中學時候，他幫我胡畫的地圖作大幅度的修飾，取得高分；我買書，他卻一一幫我包上塑膠套；我寫稿，他幫我做校對；而這次，他卻幫我了了一了三年前，出書的心願。

這個陪外婆看盡了幾乎每一場酬神戲的弟弟，小時候的志願是要當戲班裏，可有可無的小卒兵一角。那種當主旦大聲一喝，便恭恭敬敬應一聲「喲」或「喳」，再在台上小小兜一圈便隱入後台的小旦角。我們都笑他沒志氣。因爲再如何也塵立志當個當家花旦才對。而現在，這個沒大志的弟弟竟拉起了一群同道的小朋友們，趕在我現居國家的九六年初夏，爲我——他的姐姐，出一本書。

04 - 05 - 96

【目錄】

00 目錄

2 簡介
4 弟弟・《序一本初夏的書》

邱墨安
邱坤良

8 目錄

【卷二】
卸妝之後

14	卸妝
16	情婦
18	會跳舞的魚
20	時間是貓
22	給媽媽的信
24	初戀故事
26	方塊字
28	率桌上的精
30	沒有童話
32	哭杯
34	誤會
36	被遺忘的園地

【卷一】

記憶寶庫

◎ 記憶寶庫

◎ 碎玉

◎ 紫藍色秘密

◎ 記憶角落的網

◎ 疑惑

◎ 婚禮

◎ 老人

◎ 失蹤事件

◎ WITH LOVE

◎ 一些關於G

◎ 花迷

◎ 搖籃

◎ 十支燭光

◎ 媽媽和雞

【卷三】

瑣思匣子

◎ 教陶

◎ 兩個心跳

74 夢庚

76 寶貝

78 跌鍵盤

80 不安樂的椅

82 島上

84 腳車

86 如果沒有你

88 看戲

90 聖母聽見

92 問題

94 了了

96 世人牡丹

98 喘死算了

【華語】
釣心我心

100 我的小天使

102 種一道花路

104 經營友情

106 等待花蕾

108 成長

112 珍惜生命

114 順暢地呼吸

116 漸行漸遠漸感嘆

118 成熟的週五

【第五】

點滴情感

122 我的學生「心」

124 我的學生「一」

126 母親的淚

128 一幅畫

130 當機愛情

132 牽一個美麗的手

134 西方朋友的昨日

136 一個午後的一扇窗□

138 因為歲月的緣故

140 寶魚燈籠的老伯

142 我的快樂

144 我的婆婆

邱非鈞，

卸妝前的你，在舞台上接收喝彩，
妳可以不必要照單全收，因為這是妳所
應得到。卸妝之後，妳永遠是那么的
亮丽，可愛，开朗，愛笑。

雖然晚上沒有了魚，但蟹中的魚已
使自己的生命增添了一点的意义，
如果少吃一条鮑魚，能解救人们的
貪婪，我也会去做，从一点一滴做起，
因为少吃几条鮑魚是不會飢死的啊！

珍重！

程光
19/10/93

【卷二】

卸妝之後



卸妝

記得，曾有一位朋友在看著我將臉上的妝卸下之後，對鏡內的我說：「看你卸妝，好像在看著你剝下自己的一層皮，那麼殘忍……。」

開始與化妝扯上親密關係的那一年，我才十八，青澀得想與人分享生活上每一個轉變的喜悅，無論上妝或卸妝，總希望有個人在旁。但是，自從有那麼一位朋友看我卸妝之後告訴我，看我卸妝，如同在看著我將自己臉上的一層皮剝下，之後，我便不願讓任何人看見我卸妝。

卸妝的時候，我會先卸掉一邊臉上的妝，這純粹是一種習慣，喜歡一次又一次地看著自己從陌生中走回來。從觸目回到平凡，其中似乎有著宿命的聯繫。

每一次卸妝之後，身心都彷彿經過一場激烈鬥爭而疲憊不堪，坐下來就累得不想再移動了，完全不同於之前的亮麗神采。

上了妝的臉，總使我想起愛情，美麗而不實際。往往才上妝沒多久，臉上就有褪落的跡象。補了幾次妝後，會發現在色彩與光澤上，與原先的妝有不協調的現象。褪落的跡象非但不能被一再的補妝掩飾過去，反而越補，就越弄巧反拙。於是考慮徹底卸妝的可能性。

像每一次上妝都會讓面膚受到傷害；每一段愛情結束，都發現自己已經遍體鱗傷，但是，貪心如你如我，絕不會放過任何將擁有愛情或美麗的機會。不斷上妝卸妝，戀愛又結束，就算後來面膚因此受到嚴重破壞，或自己此時已經傷痕累累，也無怨無悔。

上妝，總有它卸下的一天；愛情也會有它消逝的一天，只要我們懂得呵護愛情，就好像懂得在卸妝之後護膚那樣，我們將得到比愛情更為恆久的感情。

卸妝，真的像在剝下自己的一層皮嗎？或許是罷。但我可以告訴你，你絕不會感到任何疼痛……除了，心痛。

情婦

16 卸妝之後

我肖猶。英姨亦是。不同的只是：當我將十七歲的青澀，配上綢緞絲花邊的粉紅色裙子，薔薇般出現在她生日會上時，她正爲步入四十一而大肆慶祝。

說不出到底喜不喜歡英姨，在街上見到她，我總會在她看見我之前，老遠的就避開。因爲我最怕她那撞見到我就當街大喊我乳名，然後快步走來在我臉上捏一把的習慣。但是，當她出現在我家時，我又會接近她，聽她以誇張的音調與表情談生活瑣事，儘管她身上散發出令人難受的香水與香煙混合的怪氣味。可是看久了母親的嚴肅端莊，英姨的熱情矯作對我來說，何嘗又不是平淡生活中的一個點綴？

英姨是別人的情婦。這是我後來才知道的事情；也是母親一直不肯告訴我爲甚麼她不喜歡讓我與英姨太過接近的原因。

我原以爲當情婦這回事，十分浪漫肆意，可以住在男友供的屋子內

，握一張金卡任意揮霍。男友的妻子來鬧事之後，可以一把眼淚一把鼻涕向男友哭訴，傳來無限的關愛，像電影演的那樣。所以，當我得知英姨是情婦的時候，確是吃了一驚。

英姨不像情婦。她沒有出色的外貌，長得矮胖，長年打扮朝九晚六的書記工作，沒有汽車洋房。住著的屋子還是她未供完的廉價屋。這些都是我從她與母親談話間知道的。在談到某些話題時，她們會對我的存在有所顧忌，而叫我回房。直到有一次，英姨哭著來到我家，說「那女人」潑了她一屋子的黑油，玻璃也全被打破了，男友嚇得跟老婆乖乖回去。那時候我才恍然她是別人的情婦。

聽母親說，那男人沒定期給英姨家用，常因為沒錢花又向英姨伸手要錢。長相似我與英姨的生育般——豬。見到我時還毫無忌憚向我上下打量，然後陰險還笑的無恥之徒。

自那次之後，英姨再也絕口不跟我提那晚的事情。那男人又出現在她身邊。有幾次我想開口問她與那男人之間的關係，她很技巧性地轉開話題，她說這都是命定，是她上輩子欠下的，今世償還。我追問還要到幾時，她只以一聲長長的嘆息作為答案。

會跳舞的魚

18 卸妝之後

夢見一群魚就醒過來了。

醒來的時候，臉上盡是淚，不肯起床。一直為夢境所感動，同時也擔心夢中魚群若真是隨著水溝游下去，路程是否會因為人們所丟的垃圾而受阻，因此回不了海洋。

那是一個金黃色的夢。夢中，魚群在夕陽下排著隊，如人般站立，手舞足蹈的。我在后門一直沖水，他們隨著水流，舞著離去，留下我既感動又歡喜，倚在後門流著淚看它們逐漸遠去。

起床的時候，已經十一時許，父親已經從海上回來，倒在布椅中呼呼大睡。

我走過廚房，見到零亂的釣魚器具旁邊躺著一條尺餘長的魚在那裏微弱地呼吸。

我蹲下來，看見它的腮和嘴巴正奮力地張張合合，想到自己哮喘病發時，呼吸困難的痛苦情形，那彷彿在死亡邊緣徘徊的時候。

在它被釣離海面的那一刻開始，努力呼吸，貪戀空氣中的氧份，在

人們將它們生命作一個了斷之前，貪婪地呼吸。

它將是我的晚餐，我知道。因為每個星期爸爸都會去釣魚，然後將釣到的魚烹作星期天的晚餐。而這躺在我腳前，奄奄一息的魚，肯定就是爸爸從海裏釣來，作晚餐用的。

我看著它在與自己命運搏鬥，又想到它將躺在碟子裏，眼睛微凸，圓而滑的身上裹是酸梅、鹹菜和薑的情形，心裏不忍，泡了一盆鹽水，將它放進去。

當它接觸到水，攏了一下有點僵硬的身體抖擻精神。我退出廚房，每隔一小段時間再回去看一看，心想若果魚真能在盆內活下來，我會想辦法讓父親將它放了。

每到廚房看它一次，它愈見有生氣。直到有一回看到它沿著窄小的盆，緩慢游動，我欣喜地奔向向來疼我依我的父親。

那個星期天，沒有魚作晚餐，一家人只是簡簡單單煮了青菜白飯。一直到今天我心仍牽掛那隻魚在那個星期天後，是否真的活下來了；還有，牽掛夢中的魚群，是否已經回到海洋。

時間是貓

在讀完湯姆寫來的信簡之後，我笑了出來。笑聲中參雜一點無奈和一點悲哀。笑后，視線朦朧，眨一下眼睛，竟淌出長長的兩行淚，迅速流過面頰。

信內他說：「忽然覺得時間跑得很快，自己一天天的老下去，才發覺手中空空，並沒有，也不會捉住甚麼，於是開始懼怕。黑夜匆匆，白天亦然。不知你是否與我同感：我們都是在時間腳步下苟且偷生的人……」

整封信都很潦草。我不喜歡這種字體。字與字之間往往拉成一條微曲的線，很難看得清楚一條線裏面到底藏有多少和什麼字母。十分扭捏，就像每一段愛情未明朗化之前的試探階段，必須十分費心思去猜疑判斷。

由於他寫的字體十分難看，我將信一遍又一遍重複看過。當我看清楚他寫的那一段文字之后，非常震驚。

他應該是很自得其樂的旅者，他常說，快樂是沒有目的、沒有牽掛

及沒有明天。對我杞人憂天，悲天憫人的消極生活態度，他曾經大大搖頭。他說，該發生的終究會發生，所以人根本無需煩惱。而我，卻始終堅持，海，在哪裡看，其實都是一樣的道理，堅信著人對生活的態度，絕不會因為身邊的人而有所改變。

我同樣在每一個無法入眠的凌晨，跑出屋外等待日出。看四週景物漸漸變成繁茂亮麗，清靜地向未來跨出一步。而湯姆，這時卻突然從無聊的個性中走來，對未來表現了莫名的恐慌與無措。在信末端的備註他寫道：「我不是好的旅者。我開始想念家裡的狗。是不是該回去的時候到了？」我欣賞他的從前，卻更疼惜他的現在。

我用一張白紙回信。我寫道：天空，總是在黃昏時候吃掉太陽。待早晨來臨時又吐出太陽，這彷彿是一只貓在戲虐老鼠的手段一樣，捉了又放放了又捉。將之玩弄至死；而日落日出日覆一日，我們就像老鼠，時間是貓，一再糾纏，也是至死至亡為止……

在白色信封上寫下他在家鄉的地址，貼上郵票，有個感覺，這是他用固定地址與我通信的時候開始了。

給螞蟻的信

坦白說，我實在不喜歡你們。

我討厭你們那副誇張的小腰身，討厭你們的婚姻制度，更討厭你們在與同伴相遇時，交頭接耳的小家氣性格。

但是，無論如何，我還是要讓你們知道，關於母親已經向鄰居買下一種專門對付你們的特強螞蟻淨，準備對付你們這件事。

我知道我是不可以出賣母親的，但是那天，當我看見隔壁的黃太在將這藥推薦給母親時，臉上堆起的奸笑，我覺得你們比她更為單純可愛，於是不忍心不將此事告之。

我敢肯定，當時黃太腦中想到的，盡是你們帶著身體死去的情形，不然，以她的性格，她是不會為已經付出的錢，感到如此開心。

我想，此刻的你們一定在那裏焦急地想知道到底是怎樣的藥物。其實，我也不是很清楚，因為當時母親拿給我看的時候，我只是大概看過，然後怪她殘忍。她一氣之下就將那包藥收到隱秘的地方。在我現在

想找出來仔細看過，也找不著。

如果沒有記錯，包裝上面的說明的話，那應該是有你們所喜愛甜甜味道的粒狀藥物。

只要我們將那些藥撒在你們經常出沒的地方，讓你們吃了，沒隔多久藥性發作，你們就會自相殘殺，彼此咬死同類，直到全巢滅亡。

我知道，倘若給你們選擇死亡的方式，你們是寧願被我們踩死、搓死或用蚊油殺死，也絕不願自己被藥所控制，同類互相廝殺而死。

我們何嘗又不是，儘管平時是多麼的小心飲食，在戰爭中相殺而死的人，還是很多。這難道是人類相爭相殘的行爲，完全出自於本性？若是如此，那更加可悲。

不知道在你們吃了藥後的殘殺行爲，在你們的字典裡是否也同樣的命名爲「戰爭」？

無論如何，我送上最誠心的祝福，雖然，我還是相當的不喜歡你們，但是我始終認爲，有選擇死亡方式的權利，依然是最幸福的。

初戀故事

那時候，真的很想爲他生個白白胖胖的女兒，取個單名叫，柔。好讓名字在姓氏的配合下，能讓我擁有向來不肯拜訪我的，溫，柔……

我對他微笑，禮貌地表示我並不打算回答他的問題。但是他仍不識趣，以爲是海風太大的關係，我聽不清楚他的說話，於是湊近，在我耳旁毫不避忌，再度問起我的初戀。

若是平時，我絕不會花時間爲這輕浮又無聊的問題作任何回憶，馬上就板起臉拒絕回答。但是這夜，我看見他年輕的臉在微弱光線下閃著迫切的光芒，還有那頭被海風吹亂的髮，心中突然有一絲感動。不忍讓他有難以下臺的尷尬。於是，在刻意又無意之間，我想起一些事，和那個人。

我的初戀在十七歲。

十七歲的年輕活力本來已經相當逼人，我又恰好在那年談了生命中第一次戀愛，十七歲變得更加心驚膽跳。所以，當我的思維回到十七歲那年，立刻就有喘不過氣來的感覺。

那時候，他彷彿就是騎白馬而來，我的王子。當時他在加國唸書，不能見面。所以他的一封信或一通電話足以讓我的心情發狂似暴漲和大跌。常常在世界地圖上，用2B鉛筆將我和他住的城畫一條又深又長的線連起來。更荒謬的是，我竟在不知道如何「制造」一條小生命的情況下，熱切想爲他生個女兒。如今想起，羞成一臉的紅。

後來他回國，我當了模特兒，彼此來不及承諾，甚至是牽手，就因環境改變慢慢疏遠。

初戀，真如陳幸蕙所說，是生命中的一枚青蘋果，以不成熟的酸澀，懸結在最低的枝上嗎？我不懂。對我來說，初戀是剛沖好的飲料，味道濃且厚，而初戀之後的戀愛是加了冰又溶了，再加冰的飲料，味道愈變得清淡，離最初的更遠了。

我並不打算將初戀故事完整地告訴身邊的這個年輕男子，因為我怕自己的眼淚會在回憶和刻意提高的語調下，不爭氣的流下。畢竟那次我真的跌得好深好深，真的好深，真的。

方塊字

在一次旅程中，我在泰南一片小店裡遇見這位年輕的泰籍華婦和她那只有七歲大的兒子。記得那時，當她知道我會講華語的時候，高興地拉著我說個不停。還拿來她兒子的中文生字簿給我看，一面說：「你看，方塊字是多麼美麗！」然後望向我，像想向我求證些甚麼。看著她，我激動得猛點頭。

在開始的時候，我誤會她是道地的泰國人；她則以為我是北印度的姑娘，只好以英語作溝通語言，為著店裏一件商品說價。她企圖說服我以原價買下，而我又堅持非得得到賤價不可，互不相讓。再加上她的英語說得不靈光，氣氛開始有不耐煩的跋扈情形出現，剛巧這時，她那位孩子走來，拉住她衣角，交上一本簿子，仰頭說：「媽媽媽媽，我寫完了。」

那孩子的事語發音並不很準確，但是，在那種環境，聽起來卻特別親切動聽。

當她知道我會說華語，而且還是個純華人的時候，氣氛頓時緩和下來，摸著孩子的頭，她說：「我就是不希望他長大後是一位『假通仔』，所以自小就逼他講華語、寫中文。」

我並不是那種備具母性天性的女子。我不喜歡小孩子，尤其是十歲以下的孩子，更加令我感覺厭惡。對小孩，我一直如敬鬼神般遠離，而且離得越遠越好。但是，連我自己也感到奇怪的是：對他，我竟沒有避開的心理。站在原地，我專心翻閱他的字跡。那是一面而一行行方方正正的字體，看了感到十分欣慰，再想到還有很多所謂的「香蕉人」，仍以不懂華文為榮，更對眼前這位孩子感到疼惜，對其母親感到欽佩與驕傲。

後來，她略將商品的價錢降低，雖仍未到我理想的價錢，但也欣然買下。

離開這片店之前，我回過頭看那位小孩，只見他伏在櫃台上專心寫字，五根肥而短的手指緊緊握住筆杆，一筆一劃用心地在方格子內填寫。就在那個時候，從他神情中，我知道他的世界，已經縮小在方格內。在那裏有花有草，還有一棵小小的樹苗。

奉桌上的豬

我說，神明也許並不願意這樣。

他們瞪了我一眼，示意我安靜。可是嘴裏卻不說甚麼，轉身就走開，留下我，和那兩隻被拔光了毛，滑得淨淨白白的豬，一起站在濃濃的煙霧之中。

我一直在這裏徘徊不去。雖然已經是不止一次被濃煙嗆得咳嗽，以及煙出了眼淚，仍不離開。

四週的景象，都因為持香男女對神明所祈求的願望，籠上白茫茫的一層煙霧；再加上在空中斷斷續續飄盪。若隱若現，模糊不清的禱詞，一切因此變得渺茫虛幻了起來。

豬的嘴裏緊緊咬著（抑或是被堵上）一粒橘子，靠一個木架支撐，端端正正站在比我還要高的奉桌上。而朝內而仰頭，那彷彿是在嗚叫的姿勢，可是，卻聽不到它們任何一聲的叫聲。

我在想，倘若它們的悲鳴是一股悠悠流水，那橘子便是海綿，無止

無境的吸收了它們每一聲的鳴叫。

我看過豬，也曾經抱一隻小豬在懷裏玩弄，尤其喜歡它們那副永遠在渴睡之中，憨憨傻傻，與世無爭的模樣，那完全同今日所見到的，在暗紅色奉桌上的豬不一樣。

奉桌上，豬的眼睛睜得很大，看得出有些充血跡象。眼睜睜的與神明對望，神態似有太大驚慌，許多不憤想說，看了真使人難過。

曾有一位住在屠場附近的朋友告訴我，每天凌晨都聽見從屠場傳出，臨死前，豬的悲號，一聲一聲在黑暗中傳開，如今想起，心裡不免更加難受。

人來人往，我沉默地站在原地，想像著豬如何在自己的血泊中掙扎至死亡；也想到這兩只豬死後，並沒有瀟灑地被完全分解，而曝曬於烈日下的豬，忍不住有點傷懷。

一個好奇的賣香阿伯走過來問我在看甚麼，我指了指奉桌上的豬，說，神明也許並不願意這樣。

在一片瀰瀰上升的煙霧中，我看不清他的表情，只見他轉過身走去的背影，和他們一樣，留下我……

沒有童話

88 卸妝之後

小女孩馬上陷入深深的沉思。時而仰頭，時而俯臉，天真的臉蛋，盡是大人們在思考時的成熟與嚴肅的表情。

雖然，她未給予的答案，在我心底已猜中幾分。之前，我是真的不知道，一個隨口而問的問題，會造成她如此大的困惑。於是，對於她難以開口的答案，更是我感到好奇的。

過了良久，我聽見她說：「如果怪獸永遠都是怪獸，沒有變回英俊的王子的話，我不會要他了。」

對於她的答案，我並沒有感到絲毫的驚奇。因為在這之前，我曾以同樣的問題問過身邊的一些人了。結果，得到的答案，也是同這小女孩的答案一模一樣。只是她慎重考慮時的神情，在她稚氣的臉上，構成一幅滑稽的畫。

我看著她，笑了起來。

我也曾經讀過很多的童話故事，總是想像自己就是故事中得天獨厚的公主，遇到困難，就會有一個英俊王子出現，一切因此化險為夷，兩

人從此過著幸福美滿的生活，對自己的未來，有無限的憧憬；直到長大才發覺現實生活和童話之間，還有一段很遠的距離，不禁失望唏噓。

看《美女與野獸》的時候，我才二十罷！看到野獸變回王子的那一幕，我馬上就起身離開了。心裏不斷在想，倘若怪獸永遠是怪獸，無法變回英俊的王子，那浪漫又常常沉醉在美麗幻想之中的貝兒，會不會從此陪在脾氣強硬，又醜陋非常的怪獸身邊呢？

在一次幼稚園代課，學生吵著要聽有公主和王子的童話故事，我卻堅決不說，總是覺得少點讓他們接觸到能產生不實際的美麗幻想機會，對他們日後面對現實的心情和勇氣，會有相當大的幫助。

於是那次，我只是講了幾則的中國寓言故事。故事中沒有公主，沒有王子，只有平凡老百姓。

那天，我在他們小小的臉龐上找到他們的失望，可是卻彷彿看見他們長大後，對萬事處之泰然、自信的英姿。

哭杯

我們喝了酒，在舞池中跳著慢舞。

我們原本只是因為周末晚上節目懸空的寂寞，才相約到酒廊喝酒聊天，後來夜深，人群陸續離去，原先的熱鬧氣氛因此沉寂下來，而我們，也在柔和慢曲取代節奏強勁的音樂之後，踏進寂寞的小舞池中，相擁而舞。

我一直是沉默的舞伴，貪一份依賴，一直不肯將頭從他肩上升開。薩士風深沉的音色在空中飄盪，浮浮沉沉的，撩起悲傷情緒。我一直不明白，為何憂傷的慢曲總是輕易讓人感動，產生共鳴。趁著這夜，我問他。黑暗中，我聽見他說：「因為我們都不快樂。」

我楞了一下。想起六年前遇見一位中年的髮型店老板娘，她也曾這麼說。當時，她手裡拿著兩個杯子，笑盈盈地問我看中哪一個。

那是兩個非常別緻的杯，同是塑一張男性臉孔。不過一個塑的是五官扭作一團，眼角淌著淚珠的哭臉；另一個塑的是咧開嘴，露出兩顆崩牙的笑臉。當時她問我：「小妹妹，你要買笑杯還是哭杯？哭的，五元

：笑的，七元半。」

我站在櫃台前考慮很久，因為價錢，我要了哭杯。在她為我包裹杯子的時候，我忍不住問她，兩個品質一樣的杯子，為甚麼價格卻有差距，記得當時她笑著回答：「因為我們都不快樂，所以在櫃快樂的臉時，會比較困難，花上更多的時間，因為對快樂，感覺十分陌生。」

當年我只有十六，並不明白話中的意思，拿了哭泣的杯，快樂回家，如今想起，悲從中來。

回家途中，我告訴他這個故事，他只是靜靜的聽，沒說甚麼，而我，之後也是靜靜坐著，數著向後倒去的街燈，一直到家門口。

快不快樂這個問題，是酒醒之後，是誰也不願談論的問題。因為只有在清醒的時候才明瞭，無論快樂與否，日子還得過下去。為了讓日子好過，就不應該去探討這快樂或悲傷的情緒。

回到房裡，我用哭杯沖了咖啡，決定讓自己清醒，到天明。

誤會

我看得出他很緊張，我何嘗又不是。

就當他說喜歡我的時候開始，我的一顆心就跳得很厲害，那彷彿是要從喉嚨跳出來那樣。

於是，我將頭轉向窗，面對窗外來往騾癩的人群，企圖掩飾自己因過度驚喜而顯出的無措與失態。

在心裏，我是多麼希望他會握住我的手，告訴我，他不知道爲甚麼會喜歡上我，要我嘗試接受他。但是，他沒有。我多次打從眼角裏偷看他，只見他低著頭在搓手心。

我們就這樣維持了將近十分鐘的沉默和姿勢，誰也不知道要如何打破這局面。就在這時，我聽見他扭動手指關節的聲音，「叭噠叭噠」的在寂靜的空間裏，漂亮地，響亮地逗留就那麼一下就消失了，隨後跟著的，是他微抖的聲音。

他用心地分析他看上我的原因。

他的聲音很低很沉，略帶顫音，像我的心情。隨他越清楚分析對我

產生感情的原因，我的心就愈陷低沉。我想叫他停止。然後告訴他，若真愛一個人，是永遠找不到任何理由和目的的道理，更何況我發覺，和他之間存有顯著的誤會，彼此的感情，也因為這美麗的誤會才暗暗地聯繫著。

在他眼中，我猶如一只溫馴的小綿羊般；而我則以為他是那種老實內向，能順心處理事務，憨直相待的人，想不到在與他相識的那天起，自己早已被他在心中，暗暗地嚴格打了分。

他不停數著連我本身也感到陌生，吸引他的，我的優點；我則悲傷得不能言語，低著頭靜靜地喝那杯已冷卻了的咖啡。

我其實想告訴他真情；我愛上酒吧喝酒，但絕不會在收費提高的周末夜，最近花了一筆錢買股票，我脾氣壞，曾因一次小車禍後得不到賠償，還被對方以英語大罵，沉不住氣，拿了一把鐵釘刮花對方的車……等等等。而他，總是在我最美麗的時候見到我，看到我美好的一面。

我喝完咖啡，掏出錢放在桌上。我向他微微一笑，拍拍他手說「改天再談」，便緩緩起身，走向外面，不斷在心裏說「改天見」。

外面的陽光很烈，然後我拿出一張紙巾，揩淚。

被遺忘的園地

到底是多久沒到那邊去，我也想不起來了，只清楚記得，自從那次我因忙碌，連續兩星期沒去幫忙，再次踏進這老人院的時候，見到向來健壯，常常與我談笑風生的他，已經變成側屈著身，癱在床上，等待死亡的一具活屍時，心裏開始產生強烈恐懼，而後，就沒有那份再踏進老人院的勇氣。

對他生命轉變的快速與突然，我是非常懼怕的目擊者。我記得當時，我是用一枝小小茶匙，將一口一口的麥片送進他已發臭的口中，但是，由於他們側著臉，而且嘴部已有開始僵硬的跡象，大量的、已經喂進口的麥片，在我還未來得及將茶匙從他口中取出之前，迅速從嘴角溢出來，染在床單上。

每一次都這樣，後來，我只能洩氣又悲傷地，靜靜站在他床邊，抬起頭，只見四週的老人紛紛吃著自己手上的食物，對旁邊的事，表現漠不關心，世界彷彿只有他們和他們手中的食物那般。

我叫來了護士。

護士用一個枕頭墊起他側著的臉，也許她的處理手法過於老練純熟，總給我一個感覺：她好像麻木的在進行某項任務，這完全不是她身上白衣所可以象徵的。

她向我示範如何利用小壺，將麥片灌入老人口中，然後交給我壺，拍拍我肩就走開。

老人曾對我說過，他的命註定要在老人院裏孤獨的結束。當時我安慰他說「不會的」。可是今天星期天，病重的他床邊，仍是被冷落如昨，心裏不禁爲他感到傷心難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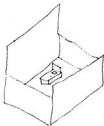
我走過陰沉沉走廊，走向空曠的停車場，發覺星期天的老人院不外如此，依舊是一個冷清、被人遺忘的園地。住在園地裏的老人們，與一天天的期盼和失望爲伴，向生命終站邁了一步又一步。而我，是他們跑道旁一個膽怯的觀者，半途離開賽場。

至今到底是多久沒到那邊去，我真的想不起來了。但是在我心中，仍未遺忘這麼一個地方，也許有一天，我重拾這個勇氣，我會回去陪他們一個接一個的走。臨別時候，微笑地跟他們道別。



【卷二】

記憶寶庫



記憶寶庫

這並不算是一種干擾。

很多事、物與人，都在我們有意或無意打開記憶匣子之後，迅速湧入我們的思緒，久留不去。

和你一樣，我常常會不經意地，就打開記憶匣子，珍藏在箱內，凌亂的寶物，一旦受到四周光的側射，立刻反射出耀眼的光芒。被刺痛的雙眼，因此淌出了淚。

很多時候，我也和你一樣，故意打開記憶匣子，不停在箱子翻攪，想找出昔日有意或者無意儲入的記憶。

翻攪記憶，找著的話，自己會沉溺其中，然後再緊擁入睡；倘若不能從凌亂箱中整理出完整記憶的話，自己又會因此耿耿於懷，輾轉難安。

我喜歡回憶，只有在回憶裏，那些曾經出現，卻不曾被我們看清楚的人，曾經發生，但又被我們忽略的細節，可以重新再來，像攝影幻燈

片那樣，一張又一張，隨著來，然後，在每一次換片時候的急促空間，享受腦海中，萬馬在奔馳在盛況，這或許是因為一盞燈，也或許是因為一杯酒，又或許是和一顆永遠褪不下去的心情有關。

在我的記憶匣子裏邊，有太多的事、物與人擱得太久了，被伏蓋了一層厚厚的塵，就在我打開匣子的那一剎，摸鼻的塵，使我連連打了幾個噴嚏，眼淚直流。

是時候來打理一下了，我常常跟自己這麼說，但這絕對不會是一日之內就可以完成的工作，於是決定利用每一個清閒的周曰，綁起頭髮，輕裝便服，不化妝地呆在家中，盛一桶清水，然後將記憶寶庫中的寶物，逐個逐個拿出來清理，在疲憊的時候，喝一口水，或者會再歇一歇……又再繼續。

碎玉

這一年來，我去過她的靈位好幾次了。

每次上了香，我總會呆上一下子才離開。這不知道是不是一種習慣，彷彿在那邊呆了一下子，就會因為感覺她就在身邊而開心。

對很多人來說，她猶如一塊剛剛出土，晶瑩剔透的寶玉，無論光是從哪一個方向照來，透過她，必會閃耀出亮光。

包括我在內，很多人都捧著她在圍觀，七手八腳的，想為她輕拂去身上的土壤，期待她更為耀眼光芒。可是，就在這時，她突然墜下，碎成一地。

在接獲她噩訊的那個下午，我緊緊握住電話筒不放，許久許久說不出一句話，也回不過神來。

接下來的幾天，很多報章刊登了關於她的新聞，我卻躲在房裏不敢出來，蓋上層層的被，仍然覺得自己冷得在抖。

他們說，她死得很難看——巴士從後面撞來，再從她的頭顱過，把她拖了近二十尺遠。四肢嚴重擦傷，腦漿四溢，和血液混濁成一灘……

九天前而已，在她載著我經過一道山路時，她突然停下車來，跑到懸崖前，面向一片蔚藍的天空與海洋。過了一會，翻過頭來，向身後的我笑一笑，說：「你瞧，檳城這麼美，誰會捨得離開呢？」

音容宛在。

當時，我只是站在原地，笑她的年輕和感性；然而，九天之後，她卻真的離開了。

她的葬禮，我去了。很多人在哭。我原以為自己也會和他們那樣，哭腫了眼，紅了鼻尖。但是沒有。我只是靜靜地站著，看她的遺照，回想以前與她相處的情形。從地上拾起她碎成一地的片片玉碎片，再黏起。我只夢見過她一次，一直希望能再夢見她。因為上次忘了告訴她，關於有好多刊物與報章，利用她的死來作故事的事實。加上額外情節，寫得精彩、駭人。

在下一個夢。我相信我們會是一對緊擁一起，為這事笑出眼淚的人兒。

紫藍色秘密

△記憶寶庫

紫藍，原本是最愛的色彩，深沉且不失浪漫，這是它向來給人的感覺。

我愛紫藍，但是，當我看見她白晳的手肘上，那些密密麻麻的紫藍色針孔痕時，我只有想吐的衝動。

在她掀起衣袖的那一剎那，我相信我是失態地張開大口，站在原地，許久許久無法動彈。那些深深淺淺的針孔痕，重疊著，在我眼前不斷放大又縮小，甚感昏眩。

一會兒之後，我才醒覺過來，頻頻為適才的失控，向盈著淚的她道歉。才轉過身，我就聽見她怯怯的聲音傳來：「你怕我嗎？」我搖頭，「你還願不願意與我同房？」為甚麼不？我回答。

她未向我展示手肘之前，曾經向我發誓，她已經成功戒去毒癮有兩個星期了。我相信她，所以對她，我絲毫不覺害怕。我只是有點難過和不解，為甚麼向來被我偏愛的紫藍色，會這樣醜陋地出現在她潔白的手肘上，我的面前。

接下來的幾天，我們和其他到這裏旅行的人一樣——白天到海灘，夜間就到酒吧聽歌喝酒。對她為何染上毒癮，戒毒之後為何會選擇泰國作旅行地點，以及為何不見她致電家人道平安之類的事情，她隻字不提。我雖極感興趣，也不便開口。

在我離開的前一天晚上，她決定獨自留在那裏，但是對我的離開，她表現少許的恐懼，她說：「我們仍然是朋友嗎？」我回答是，另外又補充說，假如她永遠不再吸毒，我就會當她是永遠的朋友。她感動得哭了。

我離開的那個清早，她睡得很沉。我留了一張字條在她的枕上，要她與我聯絡。

回到家鄉，生活又開始忙碌起來。聽家人說曾經有位自稱為A的女子，打過兩通電話，卻找不著我，而我，也等她電話，等到今天。

我不知道我們會不會是永遠的朋友，但是每當想起那些紫藍色針孔時，我不免有點心悸。現在或許那些紫藍色已漸漸褪去；又或許有更深的紫藍色重疊上去。除了她自己，我再也不知道了。

記憶角落的鎮

之前，K鎮一直是我刻意想忘掉的一個小鎮；但是，在我從報章上看到政府將發展K鎮的新聞，並且在同時間公佈的K鎮發展藍圖和計劃之後，我才倉倉促促地從記憶寶庫中的左下角，搜出這件久被埋藏的寶物。

我不斷地去逃避這件寶物的存在，是因為，自從婆婆去世後，這小鎮的每一個角落、每一條街道，甚至是每一個隨著時間，瞬息萬換的天空，都彷彿藏著使我想起婆婆的十萬個理由。

回憶，給人的感覺不是甜，就是苦，要不然，就是痛。而每當我駐腳於這小鎮中，不經意地想起婆婆，我只有深切的體會到痛。

我懼痛，於是善於利用逃避來讓自己活得好的。這或許是最劣的治療方式，就像吸毒者利用毒品，一而再，再而三，除去苦痛那樣。

K鎮的改變，將會是很大的。清清靜靜的一個小鎮，將在不久的未來變成車擠人擠的城市。我越想越是難過，尤其是想到鎮上的樹木將被

砍伐，木屋將被拆除，大部份的土地將還於空空乏乏的一片，繼之高聳的建築物，也會在將來，規規矩矩，傲慢地霸佔這裏時，心中更是不忍與難受。

我再也沒有考慮，騎上機車，就來到了K鎮。站在熟悉的街頭，許久許久不願動彈，彷彿看見尙身強力健的婆婆，拉著年幼的我走在靜寂馬路上。我跌跌撞撞，緊跟在後頭，走向老舊的水果攤。

我彷彿在看一齣電影，那麼專注和留意每一個細節，並且深受感動。心裏雖有一些舊回憶引起的抽痛，卻也成功以微笑對待了。

在K鎮末被夷為平地，再建起高樓大廈前，我會一直回到鎮上，努力收集這小鎮的原貌，再鑲上我的記憶，然後收進寶庫中，放在最顯眼的地方。

疑惑

「下課要趕快跑，才能到福利社買到零食吃？」我毫不猶豫地寫「O」；結果標準答案是「X」……在我們學校，如果下課不趕快跑是絕對買不到零食吃的……原來大人的世界都是這樣虛偽……

——鄭智化〈問題學生〉

隨手再重翻鄭智化的〈墮落天使〉時，讀到這篇，仍是像以前初初讀到時般的笑起來。再想到月前，W拿著考卷，指著其中一題，不解地問：「補習姐姐，為什麼這題會錯呢？」

看見她因充滿懷疑，皺起眉頭，一副小大人的模樣，就想發笑了，待看了她的疑問，我更是笑了起來。

那一題考題是：「用天橋過馬路，是很浪費時間的。」她黑深的筆跡，象徵她在作答時的謹慎和肯定。

她寫「✓」，旁邊是紅紅的一個「X」。

我就只顧著笑。

W拉拉我的袖子，圓碌碌的眼睛閃著光彩，彷彿看到一線希望，高興的問，「是不是教師改錯了？」

我搖頭。然後我看見她的笑容沉了下去，連帶那張乖巧信任的臉，也默然無光。她低低的說：「應該是一百分的嘛！」

我也認為她是一百分的。用天橋，是很浪費時間的。因為：第一，天橋未必是建在你家和你的地的前面，所以你很有可能要繞個大圈；第二，天橋很高，梯級很多，我們很有可能多用一倍的時間和精力過馬路。

我拍拍W的肩，她還是為那冤枉的兩分無法釋懷，我不便站在她的那邊，唯有說了：「用天橋總之是安全又不浪費時間和精力的，老師全對。」說罷，心裏很難受。

我看著考卷上端大大打了個「98」，再看看她疑惑依然的臉，輕易就從記憶寶庫中掏出鄭智化的那一段文字。然後，為教育與現實的矛盾發笑。

婚禮

丁曾經是我的新郎。

這是我們隔了十年，再次見面時，首個湧上腦海的記憶。

我呆呆的對著他笑，他也一樣，彼此都在似熟悉又似陌生的感覺中徘徊和傻笑。

記得我「嫁」給他的時候，他七歲；而我也只有五歲。轉瞬間，十八年過去了，而兩位成年人的童年美麗記憶竟在今日，被尷尬的打開。

我和丁的陌生，是在他的父親一次又一次被調升開始的罷。當他第一次從我家對面的平房搬進大屋的那天，我還記得他哭著向我揮手。

開始的時候，我們兩家人還有頻密的交往，但漸漸地，聯繫就鬆了下來。偶爾還有一兩通電話，交換彼此近況，所以對他這次貿貿然出現，我的驚喜各半。

我們的「婚禮」，是在我家院中舉行。他穿白衣黑褲，我則穿白衣白裙，頭上披著白毛巾當婚紗，挽著他的手臂，緩緩跟他在庭院裡兜圈。

子。四週是鄰家同齡的小孩，熱熱鬧鬧的，好像一個真的婚禮在進行。而，十八年後的這天，我和丁就站在同樣的庭院中含笑對望，卻誰也不懂得開口。

時間，將我們的距離拉遠；記憶，卻又將我們拉得近。就在這一遠一近中，彼此的尷尬久留不去。相對而立也不知道多久，待我不耐煩地硬著頭皮說：「到裏邊坐罷。」話匣子才因此打開。

雖說後來大家都有說有笑，但畢竟是太久不見，彼此間仍感一絲陌生。

正當我為我和丁的過去和現在，私下感到惋惜的當兒，他站起來道別，臨走前還從胸口的內袋中，掏出一張粉紅色信封交到我手中，千叮萬咐的要我當天一定要到。我拼命點頭，他笑著朝我揮手。

自他出現在那天起，我深深被童年記憶纏繞。曾經在一起，後來又不見蹤影的童年玩伴，在我記憶中駐腳不去。

我不是丁後來的新娘，這不重要。在我記憶中仍有當天的婚禮盛況——我輕拉他手，慢慢慢慢跟他走，走著最純的依靠，最真的感情。

老人

由於我相信B仍舊健在，所以有時路過，還會有一絲衝動，要將機車頭一轉，轉入這片灰白的園地中，去探望B。

但是，不知道自己對死別是不是有一種潛伏性的懼怕，每次就經我只是猶豫了那麼一下，探望B的念頭，即時消失。而每次，我也只是例慣性地，在猶豫之後，繼續向前加油。

B，應該是健在的。

因為和其他住在這裏頭的人比起來，他是那麼的精神奕奕和身強力壯。當然，他的眼神已不是炯炯有神如年輕的我們，肌肉不再健碩，頭髮也不再烏黑亮麗，但是，他的體能和健康狀況，卻十分肯定地要我們不必擔心。

他的健康和精力之充沛，不但為護士省了不少麻煩，此外他還常常主動幫忙做一些院內輕鬆的工作，如：洗碗碟、清掃等等，討了不少歡心。私底下，閒聊中他說：「有工作做，感覺上時間較容易過。」於是

，他做了又做，很少停止。

他的健康是容不得我們懷疑的，但是在他的神質方面，卻時好時壞。有時他會與人侃侃而談；有時卻喃喃自語，或躲在牆角，隻字不說。這兩種反常態的極端現象，可以維持一段相當長的時間，甚至是兩天。

護士說，這是老人的情緒變動，並無大礙，但我卻認為這只是一般孤寂老人的象徵。他們常常回想從前曾有的歲月，再拿目前的生活作比較，或感覺身邊的友伴愈來愈少時候，在心理和生理上表現的失常。B只是這芸芸眾生中的一名而已。

一個星期，差不多就有一個老人逝世，我只是一位工作人員，已經又悲又怕的逃離這地方，何況是B，住了幾年就看見這種死別場面幾年，在心理上，不多不少也會被影響。

B是不是真的還健在？還有沒有表現失常？我一概知道了。記憶中仍有他掛在皺折臉上，燦爛的笑容。

失蹤事件

D不再出現。

在我用了一個早晨的時間，用D的飯碗盛滿昨夜吃剩的飯菜，在路邊輕敲地面，一聲又一聲叫喊它的名字，卻一直不見它枯瘦的身影如往常般出現在路的那一端的時候，我就十分肯定：D，是永遠也不會再出現了。

對D，這隻小野狗的失蹤，你們或許會嗤之以鼻，在卑視我此刻的感傷的同時，用目前在戰火下不計其數的傷亡，和受飢寒的災民作比較，來顯示我的渺小，嘲笑我的濫情。

表面上，D失蹤事件和這些國際性的悲劇是毫無關聯的，但，再想深一層，這兩件看似沒有相關，但事實上卻都因人為而發生，一樣是令我們對另一部份的人類感到失望的。兩者之間的傷懷只是限於廣義狹義的分別而已。

說回D。

D的存在，曾經是令他們十分雀躍和歡欣的。

那一段日子，稍爲留心，總會時而聽見D清脆的吠聲，時而聽見人「咕咕」的笑聲，好不熱鬧，幾乎在每一個黃昏都會見到他們一家大小，帶著D在路上散步，或追逐，但是，D的這種快樂的日子，很快就過去了。

在D一開始生病的那天起，它就從一隻家中寵物，貶成一隻流宿在外的野狗，而且病情愈見嚴重。它小小的身子不停顫抖，鼻孔也不斷流出一種淡黃帶青的分泌液。

鄰居們每天都將吃剩的飯菜倒給D吃，我也不例外，直到它失去蹤影的那天，我知道D或被前主人放逐到別地，或橫屍街頭，不會再回來了。

D失蹤事件的確是件小事情，但，和龐大的戰爭悲劇來看，之間彷彿都有牽涉到人性的冷漠和人爲的殘忍。在此時此刻，渺小或偉大好像已沒什麼分別了。

一些關於 G

在兩杯酒下肚之後，G 不經意地，就談起他那段已成過去了的婚姻。

我記得當時，我表現得十分好奇，因為我想看看一向給我印象風度翩翩的他，在談起已畫上休止符的婚姻時，會否像我所認識的離婚男女那樣，咬牙切齒，失態地拼命數落對方的種種不是，然後再深深自責自己當初瞎了眼，千挑萬挑挑錯人等等，令人不解當初明明相愛，怎會落得今日僵硬局面的情形。

但是，G 由始至終都是令我意外的。

記得他在跟我說起他的那段婚姻的時候，神色安然，彷彿在跟我說著一則別人的故事，但是眼神中卻有一絲深情的溫柔。

他一面說，一面轉動酒杯，偶爾俏皮地故意離題，比如：我問他「你會不會抗拒再婚的可能？」他會回答：「你的膚色是曬來的黧？很黑。」又比如我問他「你會常常想念前妻嗎？」他又會故意轉開話題地回

答說：「你的眉毛是修過的罷，是自己修的嗎？」諸此之類，令我好氣又好笑。

雖然那樣，之後他還是會很認真又很耐心地回答我，完全沒有輕視我屬於年輕的稚氣和冒昧。這點，令我感激又感動。

那夜，我們喝了很多，也談了很多。酒廊結束營業之後，我們在門口道別。我問他是不是喝了酒才會跟我談起這個過去。他則笑著說：「答應我，不要燙髮，讓它永遠直長。」而不了了之。

不久之後，收到G的來信。信中說，他在忙著種植樹苗，準備送給Jenita做驚喜的生日禮物。我讀著讀著，忍不住笑了。

他和Jenita的關係竟然能夠維持這麼多年的友好，對我來說，實在鮮見。於是回信中我問他，他和Jenita的關係是否比以前更好。我知道我不會得到答案的，擅於離題的G必會藉天轉地，給一些無謂的答案。但是，我還是禁不住要問，以他向來放縱的，我屬於年輕的強烈好奇心

WITH LOVE

這是一張畫功很純樸，很簡單，幽默中又不失感動的明信片。

當我看見這張明信片的時侯，第一個反應是：感覺有趣和好笑，那彷彿是看了一則單格漫畫般，禁不住發出會心的笑。但是，接著下來的，我立刻感覺到，心底那條靜寂已久的弦，已因為這明信片而輕輕牽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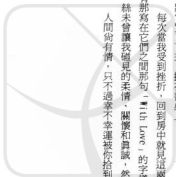
這，只是一張很簡單的明信片，上面畫有兩隻熊，一棵樹，懸掛在樹上的一個蜂窩，和一個裝蜜糖的桶，除了一小片的草地之外，整個空間都是一片白。卡的右下方是作者的簽名：中上方斜斜地寫著八個歪歪的字母：With Love。

卡片上面的兩隻熊面對面站著，混身被蜂叮而腫傷的一隻熊，雙手捧著一個裝滿蜂蜜的桶，獻給另一隻熊。在它們之間，配上歪歪斜斜，猶如小學生純真的字體的 With Love，流露無限溫馨。

我站在那兒一直看著這明信片，心中輕輕的震撼也因此久留不去。

如此掏心掏肺，在對方面前又不哼一聲，博到同情的表情，使得令人發笑，真摯得令人感動。而就在這發笑和深深感動之間，我掏出了錢，將它買了下來，擺在書桌上。

每次當我受到挫折，回到房中就見這兩隻整整直直對立著的熊，還有那寫在它們之間那句「With Love」的字樣的時候，就禁不住微笑，為一絲未曾讓我碰見的柔情、關懷和真誠，然後告訴自己：人間尚有情，人間尚有情，只不過辜不幸運被你拾到而已。



花 述

現在，如果你們要將我稱作是C、M，甚至是Y，都沒有關係。那反正都只是一個無所謂的代號。

已經是黃昏了，我又渴又累，我看見水，感覺到水，但是，由於我失去了根，我根本就失去解渴的能力。於是，水對我來說，只是一個實在的幻象而已。

我寧願我不曾看見或感覺到水，因為一個實在的幻象比一個純粹的幻像，更加令人難受。對一個沒有聽過、看過、感覺過，或者存在過的東西，我們是不會產生不捨的依戀和感情的。它的存在或者消逝，都似空氣。

但是現在，在我漸漸步向死亡的時候，我和水的距離是那麼的近，而我卻無法擁有它。怎不教我更加無奈和難受？

我到底是幾點離開了我的莖，我是真的不知道，那時，四週是一片漆黑。我因為痛而呻吟，四週也傳來和我一樣的呻吟聲。因此我可以

肯定，我的週圍還有許多名叫花的東西。

我一度昏睡過去。昏睡中，我感覺自己被移動。再次醒過來的時候，太陽已經升起。我和其他花一起，被置在緩緩向前移的車上。車的兩旁是一大片擁擠的群眾。

有相機、有記者、有美女，還有吵鬧的音樂和忙碌的工作人員。我突然爲自己的命運和生命，感到悲傷得想哭。

我吮吸不到水。它一次又一次的停留在我的臉上，然後又一次次地被太陽蒸發。

我想我一定會這樣死去，但是，對人類的思想和心態，我還是有不明瞭的不甘心。真的，爲什麼人類那麼喜歡買和看我們的屍體？爲甚麼喜歡把我們的屍體弄乾，然後在我們的屍體或者乾屍前面談笑風生、進餐，甚至是設宴，而忽略我們因失去肢體的苦痛、呻吟或啼哭。

人類真的奇怪，奇怪得有些殘忍。

搖籃

現在的小孩，大概都不睡搖籃了罷。

在嬰兒部門或專門店逛一逛，見到的現代嬰兒床都是四平八穩的，設計精美，床沿還可以擺放許多玩具和用品。鋪上墊子，就是一張嬰兒床，將墊子捲起，馬上就變成母親忙碌時候，用來囚禁孩子的美麗籠子，一物二用。

我不會睡過搖籃。從小，我的床是方方正正，平平穩穩的。到底是甚麼原因使到弟弟曾經一直睡在搖籃裏，而我，卻未曾嘗過睡搖籃的滋味？母親始終想不起來了，就像我怎麼想，也想不起來到底在哪裏看過這樣的一個畫面：搖籃左右擺呀擺的，母親就躺在搖籃旁邊，睡椅和搖籃排成一條平行線。母親一手捧著書，一手輕輕推動搖籃。氣氛和諧。我鍾情於搖籃。家裡也曾經有個古老的搖籃，於是，當父親偷偷將搖籃從儲藏室裏搬出，丟上垃圾車的時候，我的反應激動過家裏的任何一個人。

這個搖籃，之所以被稱作「古老」，除了是因為它的外形設計之外

，還因為它是父親的嬰兒床。

父親睡過之後，傳給叔叔和姑姑們，再來，就傳到弟弟手上。之後，又傳到母親的外家去。讓甥兒甥女們睡。然後，再再的後來，就被收進儲藏室。而我，一直都不曾睡過它，為此感到遺憾無限。

母親說過，弟弟的孩子出生的那一天，便是搖籃從陰暗的儲藏室被移出來的一天。

言猶在耳，搖籃已被垃圾車載走了。

逛街時候，經過嬰兒部門或店面，都會走進去兜兜，想碰碰運氣，讓我找到一個設計忠厚、踏實的搖籃。但是，每一次都讓我失望。搖籃，很難找，要找設計不花巧的搖籃更難找。有一回，女售貨員誤以為我要找的搖籃是吊床，而且還是電動的。她便把我帶到嬰兒吊床前面。我連忙搖首說，我要的是能讓一個人在旁搖呀搖的籃子。她說，電動吊床比較好。母親可以沖涼、上廁所、跳孕後健身操。

我說，現代母親真的忙到要依賴電流來呵護孩子嗎？她回答，是啊，是啊，時代進步了嘛！

時代進步了嗎？……我還是要搖籃。

十枝燭光

亮一盞十光亮度的電燈泡，是否會和點燃十枝蠟燭一般亮，我不知道。但，如果它們是一樣的話，亮一盞十火的電燈泡漂亮，還是點燃十枝蠟燭漂亮。我也不知道。

我只知道的是：我房間的中央，曾經低低懸垂著一盞十光亮度的電燈泡。那種垂吊法很簡單，只是用一條電線，自插頭拉上天花板，再從天花板垂下另一端，下垂的那端，就懸連著一盞光亮亮的，燈泡。

但是，忘了是在幾歲的時候，卻十分肯定是在唸小學的某一個下午，媽媽開門讓一位扛著一架梯子的男子進來，我房裏垂懸的燈泡，就被直直長長的日光燈所取代。

母親說，有了日光燈，我可以像大人那樣，坐在自己房間裏的書桌前做功課，不必再用客廳的茶几當書桌了。當時，我說謝謝，但心中仍在排斥這象徵大人身份的日光燈。它畢竟是太亮了，亮得連一粒砂也看得很清楚。無論大事小事、人或物，看得太清楚，真的不是一件好事。

尤其想念那種懸吊法，長長地從天花板垂下來，等窗外偶爾吹來一陣大風，把我桌上的紙張吹落一地，也將燈泡輕輕搖動，牆上的燈影也因此微微擺動。

在這種昏黃的光線下，喝一口酒，或者抽一口煙，感覺是很好很好的。我想。

但是，十支電燈泡是不是和十枝燭光的亮度一般亮呢？應該找一個晚上來證實一下——牆角各點燃一枝、書桌兩枝、書櫃兩枝、床頭床尾各一枝……。

媽媽和雞

媽媽不養雞了。

建在屋邊水渠上的雞寮，因此誘生了，鐵也因此蛀蝕了，空擺在那，很久也沒用。

自我的生命降臨，就不曾見媽媽養除了雞以外的動物。她一批一批的買，又一批一批的賣。這種小雞變大雞，大雞又換回小雞來養的循環，從未見間斷，一直到五年前，我十八歲的那年，媽媽突然決定不要再養雞了。

媽媽不養雞了。

那彷彿是放棄陪她至今的一個童年同伴。小時候，她幫婆婆養；結婚之後，她倒是自己養了起來。她養雞，前後養了大概有四十五年的雞。至於她後來為何會捨棄這四十五年來，她所謂的唯一嗜好，她也說不出一個所以然來。她只是說，養了一百天的雞，就等於養了一百天的感情。一百天的感情卻只能成為別人的一餐。並且在短短的一小時之後消化，成為排泄物，多麼沒癮。

媽媽不養雞了。

從此，雞對我們來說，就只是雞。它們再也不會有另一個名字了。以前媽媽還買小雞，總會儘量選不同顏色的小雞摻雜，讓我們可以個別以它們的顏色來取名，如：顏色比較深的就叫小黑；淺的叫小白；有花斑的叫小花等等。

媽媽曾經殺了一隻名叫小黑的雞。她擦擦圍裙說買不到雞，只好用小黑當祭品了。結果小黑的肉，我們誰也沒膽去嚐。它的生命好像就只爲了當祭品而來。

媽媽不養雞了。我們舉手贊成。因爲不只是媽媽，連我們對她的雞也產生一百天的感情。



【卷三】

瑣思匣子



教陶

我現在不教陶了。

我所謂的教陶，並不是指把本身所曉得的陶藝傳授給他人，教他們如何將一把泥土塑捏成所謂的藝術品，而是，教軟綿綿的陶泥如何在空氣中、人們面前，亭亭站起，並且擺好「甫士」。在我爲它們繪上服飾之後，從容展現人前。

在我四週圍的，都不是陶土的好老師吧！我想，他們太過在意他們爲陶土所設定的站姿，完全抹煞了陶土的本性和權利，常常爲陶土發的一個小小脾氣而顯得緊張兮兮，搓了又捏，捏了之後又認爲有小缺憾又再搓過。不像我，在幫它們站立之後，若它們感到吃力，我會讓它們愜意地鬆一鬆。只要不離我所要求的太遠，我還是尊重它們的感受的。因此，我快樂，我的陶土也很快樂。

我的陶土越快樂，我便是師父眼中越壞的學生了。他說我沒有耐心，手藝又差，陶土才不聽我使喚，不能如其他同學所塑的，正正立立又整整齊齊地疊立起來。

可是，他們的耿耿於懷，使到他們本身和他們的陶士都不快樂呀！我想跟師父說。但是，我的語言在師父的失望中溶化。我繼續靜靜地放縱我的陶士，師父也靜靜地放縱我了。師父跟我的同學說我是原始人，因為我固執如蠻牛。

我知道自己像原始人的一點，並不是那樣，而是我相信陶士有生命。書說，只有原始人才相信萬事萬物都具有靈魂——人、動物、植物、大地、河流、風、太陽都有生命。我，就是這點最像了。

我後來不教陶了。因為我想，陶士也許連站也不太願意。它們喜歡依賴著大地，讓河水撫過它們。這樣，它們才會高興。
我想是吧！所以我不教陶了。

兩個心跳

我偶爾會有兩個心跳。一個是「嘖通嘖通」的，就住在我左邊的胸口裏面；另一個是「滴答滴答」跳著的，藏在我左邊口袋裏。

兩個心跳有時會碰在一起，但很多時候卻不。我常常伏在書桌上，專心追隨這兩顆心的步伐，因而忘記自己「嘖通嘖通」的生命，和「滴答滴答」的時光，正悄悄地瞬息間流逝。

在胸口底的那顆心，並不寂寞。我常常跟著它「嘖通嘖通」的節奏，想像著我的心正與包圍在它四週的血筋、血脈、氣管以及淡黃色的脂肪等等，快快樂樂跳著馬來民族舞蹈。「嘖通嘖通」，在擺手舉足之間，歡欣又靈活地笑鬧。

反之，在我左口袋的那顆心，就寂寞多了，我常常會將它遺忘。有時攤在桌上，有時攤在梳妝台上或沖涼房裏，就忘了帶出來。於是，我「嘖通嘖通」的心就「嘖通嘖通」地，孤獨跳著；「滴答滴答」的心就「滴答滴答」地在桌上、梳妝台上或是沖涼房裏，寂寞舞著。

口袋的心原本有一對的。它和它的同伴，一起住在一個精緻的盒子裏。後來，我將它的同伴送給一個我以為他會陪在我身邊一輩子的男孩，但是他在後來離開，帶著我送的那顆心。一直沒有回首。

我仍然在每天清晨和三個定時的時間，為它們各上鐘和進食，以便它們能夠不斷不斷地走下去。直到它們真的累得不想再走，或者是我厭倦得想得到寧靜的那一天。

我的兩顆心，是至死不能見面的鄰居，它們各自站在自己的崗位上，一顆「噉通噉通」地跳著；另一顆則「滴答滴答」地舞著。多年來與我相伴相隨。

夢床

我的壞習慣是：睡著了就很難再醒，若真的被吵醒了，就很難再睡回去。於是這夜，當我房間的燈與櫥被關了又關，關了又開幾回之後，輾轉中，隱約聽見父親跟母親對話。

父親說：「以前，剛買那張床給琲琲的時候，看她睡上去，十分有膽，大大的床上睡著一個小小的她，看似床上擺放的洋娃娃多過像床的主人；可是，剛才進去，發覺那張床彷彿已不夠她睡了，兩說翻身困難，看樣子，就連她稍為伸一伸身子，長度也不夠她伸了。」母親隨後也應和。兩人不禁唏噓歲月如梭。

我在房裏裡把身子伸了伸，果真腳板若踩著床尾的板，頭上就只剩下兩寸的空間。接著我聽見母親說：「叫她去買張比較女性的床罷，最好是輕盈的鐵製床，粉紅、蛋黃色的更好。」

我的床是木製的。本來是疊床。我的是下層；弟弟的是上層。長大後分了房，疊床已不是疊床了。後來，弟弟爲了追潮流，更把床拆了，

厚厚的彈簧墊子，就乾脆鋪在地上，作日本設計。而我，仍然把床維持當年的樣子。四腳挺直，實實在在地站在地上。床頭和床尾的兩塊板上，還黏著幾個童話人物的卡通畫相。雖然黏紙已泛黃，甚至有些人物的五官已經模糊不清了，但一個轉瞬，仍會因憶起這些小時候被父親當作考試成績的獎勵而賞的黏紙，發出會心一笑。

這張床是真的不夠我睡了，古舊的木板已不能負荷我日愈增加的體重。翻一翻身，立刻發出「吱吱」的呻吟聲；或者伸一伸懶腰，頭頂便撞到床頭板上，模糊了面目的白雪公主了。

不過，我可真不想更換輕盈的粉紅色或蛋黃色鐵製新床。畢竟，二十年來的夢都種在這張木床上了。不能輕易抹去甚至是換替，儘管不能再隨意轉個身或是伸一個懶腰，也無法放棄載滿我二十年夢的床。

寶貝

寶貝的墓很小。但是，對寶貝來說，它又好像大了些。當寶貝睡了進去，四週還有很大的空間。我放了寶貝慣用的小奶瓶、睡慣的碎布，統統置進那墳中，再輕輕蓋上泥土。

我喚它作寶貝。每次聽見它「吱吱」的叫聲，我總會不自禁地就泛起笑意。像一位母親聽見孩子「依依呀呀」的叫聲，感到欣慰那樣。

當然，寶貝不是我的孩子。我是絕對不會育有它的。只是對它的照顧和牽掛，使我感覺自己是個母親，而今它已死去，心中對寶貝的牽掛，仍是卸不下的一个包袱。

寶貝死的時候，我不在。待我從外回來，寶貝的屍已經僵硬。我靜靜挖了一個墳，靜靜將它埋了，同時也靜靜地哭泣。

寶貝很小。小到以一個手掌，就能夠將它完全握住。有時，當它不小心在我手心睡著了覺，我就會輕輕捧住它，坐到庭院中。但是現在，寶貝死了，它不會再有可能在我手心上不小心睡去。

當母親的感覺真好，我跟朋友這麼說。他們都只笑不語。

無論是對人，還是對動物，一旦有了感情的牽掛，就算是過著極為平淡和普通的生活，也會在頓時間，有了色彩。我，就是從這裏走了過來。我的身邊是小小的寶貝。

寶貝死的時候很小，混身的毛髮也只是短短的，似一層薄薄的披被覆蓋在它身上，而且它的眼睛，至死的那天都未曾睜開過。

寶貝在生或在死的時候，都給我它在睡覺的感覺。只是那次，它在土中。

在寶貝還活的時候，我常常看著它，就對生命的存在，感動得流淚；在它死的時候，我看著它僵硬的身體，又對生命懷疑和悲傷得哭泣。

寶貝來不及看這個世界就離開。它不知花是甚麼顏色，不知天是甚麼顏色，不知樹是甚麼顏色……寶貝更不知疼它愛它的我是長得怎麼的一個樣。

寶貝不知道這些，因為它死的時候，還很小很小。

跳 鍵 盤

也許有一天，人們都不寫字了。大大的書桌上只是簡單地擺放一架外形笨重、方方正正的電腦，一疊白紙和一個儲放磁碟的箱子。各色各類的筆，插筆筒和紙張等等，都從人們的書桌上退到街頭巷尾的古董店裏去了。

做報告的、做功課的、寫稿的、寫信的等等，凡是與文字有關的，全都坐在自己的桌子前去，對著冰冷的電腦螢幕和鍵盤，「的答的答」地，就各自忙碌地進行起來。

朋友久別見面，都握著手問：「很久沒收到你『打』的信了，很忙罷？」；老師跟學生說：「記得回去『打』功課，明天交上。」；編輯跟作者繳稿時說：「我想繳你『打』稿，八百個字的。」；作家的簡介上寫（還是打？）「……十八歲開始『打』詩，二十歲『打』專欄，二十七歲開始嘗試『打』小說……」

我常常擔心著這日的到來，除了簽名之外，再也沒有人願意握筆了

·看朋友的來信，再也無法從他的筆跡中探尋當時他是快樂、悲傷憤怒，還是茫然無措。整封信都是整整齊齊的，整齊得來，又十分冰冷。

·兩說毛筆字了，以後的小孩，相信是連基本的筆順也不認識的先進白癡了。什麼是豎，什麼是橫，什麼是撇和捺都不知道了。他們的腦子裏緊記的是：A代表人，X代表水，F代表土等等等文字肢解法。

·屆時，謙虛的文人也會自稱是「跳雞盤」的，而不再說自己是「爬格子」的了。有趣中，不失淒涼。

·那個時候，筆和紙或許會再掀起一陣又一陣的熱潮，好像喇叭褲又回到現代男女的小腿上，迷你裙又回到女孩的臀部上那樣，限時流行。

不安樂的椅

88 瑣思匣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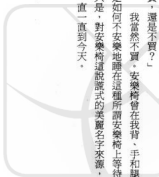
我本來就不怎麼喜歡坐安樂椅。因為稍一久坐，再起身，凡是與安樂椅接觸到的皮膚，就會感覺微微疼痛；而且，還會一行行、細細的紅色橫印出現在皮膚上，那好像是被鞭打後的痕跡。雖說不可能會被如此均衡的鞭打，但是，這種行行紅印，別人可能不以為意，自己總有不雅和難堪的自覺。於是，安樂椅為甚麼叫安樂椅，真教人費解。

以前，我家也有一張安樂椅。大大張的，就擺在小小客廳中央。佔了不少空間。走過客廳還須繞過它。爸爸教書回來，總會在這張椅子上小憩一會。無論是何時，一見到爸爸自外邊回來，我們總會讓安樂椅給他坐而博取他的一個欣慰笑容。然後在他起身之後，想像他背上都是被我們留下的鞭印，一如他怒打我們之後。

婆婆生前也有這麼一張的椅子。但是，我們卻很少看見她像父親那樣，稍有空間便躺在上面休息。婆婆很少睡安樂椅，除了晚上看電視的時候。這情形一直到她病重時候完全改變，那個時候的她，已經是癱在安樂椅上了，連大小便也離不開安樂椅。

安樂椅爲甚麼會叫安樂椅，這大概是和「你爲什麼是你」一樣，永遠不會得到答案。所以，家具店的胖老板才會在給不到我答案的當兒，莫名其妙惱羞成怒地對我吼：「你管安樂椅爲甚麼會叫安樂椅！你到底買，還是不買？」

我當然不買。安樂椅曾在我背、手和腿上留下鞭印；以及婆婆曾經是如何不安樂地睡在這種所謂安樂椅上等待死亡。我至今仍記得清楚。只是，對安樂椅這說謊式的美麗名字來源，還是有無限的好奇與懷疑。一直一直到今天。



島上

82 瓊思匣子

島上沒有電流。所以，每天晚上，島上的樹上都掛滿大燈。當海風吹來，樹上的燈就搖呀搖，地上的燈影也因此擺呀擺。每個人的臉上都和平安祥，談天的談天、下棋的下棋、彈吉他的彈吉他。累了就道晚安，睡覺去。隔天醒來，樹上的大燈都熄滅了，金黃色陽光慢慢從地平線升起。每個人的臉都快活知足，看書的看書、晨操的晨操、游泳的游泳。碰到面就微笑問安，相邀早餐。

島上沒有電話。所以每個人都可以很愉快地游泳，很寧靜地睡去，很專心地閱讀、進餐或發呆，根本不會因為急迫且霸道的電話鈴聲，逼得擱下所有正在進行的事情。

島上沒有自來水。島上的水源只有自海和自河兩種。我們從清澈的鹹水裏來，又用污濁的淡水洗了身體。身上永遠感覺不清爽。但是當我們快樂得大笑的時候，毛孔好像也隨著大笑起來了。

島上沒有電波。任我們再努力扭轉收音機的輪軸，收音機也只是傳來一陣大一陣小的「沙沙」聲響。記得有一次，有人不小心收到微弱的

泰國電波，四周的人都愉快起身，在沙灘上隨樂跳舞。

島上也沒有時鐘。大家都肆意自己刹那的念頭，於是大家都開心。你笑，我也笑，大家都笑著說沒有先進的科技真好。一切回歸原始之後，煩惱也就無蹤。島上沒有電流、電話、自來水、高樓大廈以及沒有濃濃的煙霧籠罩，島上的人也沒有化妝或衣著光鮮。人和空氣和環境一樣自然清新，來到島上的人都不想離開了，但是人群依然是來來又去去。我後來也離開。我們都發笑地說，外面的世界像三餐，你再不願意也好，總得吃下肚來延續生命，因為生命倘若延續了下來，我們才會有下一個狂笑的機會。

腳車

如果腳車也有淚，那麼，我的腳車的淚，必然是在黑暗的儲藏室裏，偷偷流乾了。

做我的腳車，大概是一件最不快樂的事情罷。我在想，我腳車的不快樂，也許是由於曾經的太快樂所導致。這完全與人類的情形，和我所相信的那樣：笑得最大聲的那個，將會哭得最大聲。

我的腳車，曾經很快樂。無論上課、下課，逛街或打球，它一定與我同行。但是到後來，考到駕駛執照後，母親買下一輛全新的電單車，腳車馬上就退進陰暗的儲藏室裏去。

我的腳車可是很奪目的那種。它原本破舊的身體，被我用漆一層又一層的蓋上去。高高的車身是發亮的黑與白，兩個大大的輪輞也是黑與白搭配。腳車前頭掛一個小小的紅色小籃子，騎在道路上，尤其顯眼。於是，與當日的亮麗風光一較，今日的冷落淒涼更加明顯了。

我把腳車從儲藏室裏抬出又抬進不知多少回了，但是始終沒有拿去修理。這完全是因為人類的貪便和喜新劣性和惰性。

我想，我腳車的淚肯定是流乾了。瞧瞧它那銹跡斑斑的身體便是它的銹，也許是來自它綿綿不絕的淚，也許是因為它再也沒有水份滋潤而致使。

我的腳車十分地不快樂。它的漆已層層剝落，車胎也破了，一如我當初從後巷發現它的那個模樣。

做我的腳車大概是一件不快樂的事。而我，總共在它的心情裡扮演全然不同的兩個角色：一是：快樂的栽培者；二是：快樂的創子手。

如果沒有你

沒有你的日子怎麼過，白光唱，我哭，這彷彿是面對面的景象，但是，事實上，我和這首歌的年代相差很遠。

以前歌壇沒這麼熱鬧的時候，我很專心的聽流行歌曲，可是現在，當唱歌的人不但不斷增加，連演戲的人也來唱歌的時候，歌曲量多質少，我的選擇便回到葛蘭和白光了。

她們的歌，我很小就會唱了。那個時候，我爸爸聽她們，而整天被爸爸帶在身邊的我，不覺中，聽多了也會哼唱起來，只是當時並不知道唱者是誰，以及不知道歌中含意，跟著歌曲的旋律和發音，我就可以很開心地唱起來。

爸爸是十足的歌迷，他聽很多的新舊歌曲，到現在仍是，聽歌，已被他視為睡覺之外，唯一的戶內興趣。

爸爸現在聽葉倩文和周華健，對於我倒頭去的選擇，他只是笑說我與他之間有代溝。

我聽白光可以聽得很開心。除了白光，葛蘭和吳鶯音也可以將我心牽動。但是，當白光懶懶散散，又有點痛心有點自暴自棄和深情任性地唱：「如果沒有你，日子怎麼過？我的心也碎，我的事也不能做……，反正腸已斷，我就只能去闖禍……」的時候，我就有想哭的衝動，但是每一次都被我的理智和清醒成功壓抑下去。

直到有一夜，相約友人在一間古舊的酒廊裏喝酒，喝著談著，耳邊就傳來這首歌了。剎時間，眼淚就失控地在幽暗燈光下，流了下來。沒有你的日子怎麼過？白光唱，我不管天多麼高，也不管地多麼厚，只要有你伴著我，我的命便為你而活。很新作風的詞，很古老的唱腔，在這新與舊之間，深深感動在這個時代的我。

看戲

年紀很小的時候就看戲了。

那個時候，看戲的確是件十分愉快的事情，因為可以穿著平日不可以穿的美麗衣裳，抱一滿懷的零食和裝滿口袋的糖果，在大人們都全神貫注看戲的當兒，與鄰座小孩交換分享。

所謂的看戲，只不過是扮得像一位小公主到路邊的空地上，坐在臨時搭起的戲臺下，看臺上畫著大花臉的花旦，舞著大動作，唧唧呀呀的唱戲，有時以客家語，有時以廣東語。但，無論是以甚麼方言也好，我只管穿得漂亮吃得開心。因為當情節不那麼精彩的時候，婆婆就會在旁仔細地為我說戲。所以我說，看戲是當時最快樂的事情；我快樂，婆婆亦然。

婆婆很喜歡看戲，她總是在戲班來到之前，就霸了位，我記得，當她扛著長凳子往空地去的時候，我一定快步跟在後面，輕扶凳子的後腳小跑，嘴角在同時輕泛笑意。

看戲的時候，我們一定坐在臺前第一排或第二排的中間位子。婆婆說，只有從這裡才可以將戲子的神情動作，衣裳髮飾和化妝看得清楚。

有時候，我會靜靜依在婆婆身邊，一面吃零食，一面讓婆婆用扇子輕撥。有時候卻不；但是，當我在觀眾群後面的空地上與其他同齡小孩耍樂之後，流了一身的汗，我會乖乖的回到婆婆身邊「借風」。

那真是童年記憶最快樂的時光，感覺自己是位小公主，觀眾席是我的宮殿，觀眾席後的空地是我的花園。而今，宮殿在，花園亦在；唯有疼我愛我的皇后，已不在。

聖母聽見

小小的我跑進大大的人群中央，仰起頭，對來往喧嚷的人們怯怯的問：「買盒蠟燭，讓聖母聽見你的禱告。」

有時我只需說一次，有時要兩次甚至更多次，才能得到一個簡單的答案——要或者不要。

通常我會拉著行人的衣角說，但是也有很多時候我會輕碰行人的手，待行人發現我，向我俯視的時候，我才開始說同樣的一句話。

行人給的答案都只是很簡單的一句「要」和「不要」兩種。但是，遇到衣著新潮的哥哥姐姐們，他們多會將簡單的事情弄得比較複雜。比如說，他們會先摸摸我的頭和捏捏我的臉蛋，再拉拉我的辮子；又或者問我一些無聊的問題，如我的名字、年齡和家庭是貧是富之類後，才給我答案。他們很無聊，令我禁不住懷疑，到底是因為無聊才年輕；還是因為年輕才無聊。

我打從九歲就開始賣蠟燭了，每年的七、八月，聖誕節到來。

我一定將剛購入一箱箱的白蠟燭，和弟弟，還有對面家的玩伴合作賣，將淨賺平分。連續做了四年，直到自知屬於兒童的天真稚氣漸走遠，同時也失去在人群中顯得不凡的優勢之後，就停止賣蠟燭了。但是，至今我仍記得我曾經是有一些人與聖母對話的原始儀器小小供應商。



問題

我們都皈依佛了嗎？每個人的說法不一。有的人說「是」；有的人說「不是」；也有人說「應該是」、「不會罷」、「大概是」等模稜的答案，甚至也有人乾脆說「不知道」。但是，絕大部份的人在回答這問題時，神情都是站在「錯不了」的那一邊。

可是，我們只不過是穿著喪服，跪在婆婆的棺木旁，跟著她生前的佛友師父唸一些連我們自己也不明白的詞句。這，就是皈依佛了嗎？不是單是超渡而已嗎？我說。

他們開始思考，神情開始離開初時的肯定，忽然嘗試作略略的衡量。但是，最後的結論還是逃不離「是」和「不是」的準確：「應該是」、「不會罷」、「大概是」的模稜答案，當然，仍有很多人回答「不知道」，掛著「錯不了」神情的人，仍是佔大部份，只是在他們的臉上多了一絲的懷疑和兩絲的不安。

當我開始不把皈依或沒皈依這回事放在心上的時候，他們開始發問

了。他們的問題很簡單，通常我只需作「是」或「不是」；「有」或「沒有」如此精簡又準確的回答，而且不需花太多的時間。但是，有一個人的問題比較難答一些，他問，在你吃素期間，你夢見甚麼。

我並沒有思考他的問題，因為我憶起了另一個比夢還要重要的一點。那就是——我在之後的四十九天裏吃了齋。

那一段日子，真的沒有發脾氣了。不知吃素真會使人收斂所有的脾氣，還是因人云亦云的心理作用，那一段日子，真的和和氣氣起來。

是了，我曾跪在所謂的師父面前唸一些不懂的詞句，然後再吃足四十九天的齋，這算皈依了嗎？

我的朋友又開始思考了，但看得出，這次比較認真，甚至很多時候還聽見他們低聲討論呢！我卻因為自己發的問題備受重視和認真看待而大大開心起來。很多人也和我一樣罷，會因為別人的不敷衍而開心，在他們探討我是否皈依的當兒，我快樂地吃下一杯大雪糕、一塊黑森林蛋糕和兩杯礦泉水，因為此刻答案已經不重要。

了了

我驚駭得想哭，平日溫文雅爾的老師，卻在今日因為看穿我悄悄動的一個腦筋，要的一個小小聰明，而變得像隻老鷹。

她一手揪著我小小的白衣領，一手抓住我的考卷，往辦公室衝去。我跌跌撞撞被她拖在後面，我雖然是跌跌撞撞地，但仍覺得這下午十分的美麗。老師鮮黃色、輕盈的裙子在風中飛起，在陽光下閃著時而耀眼、時而溫柔的光，裙角飄呀飄的，偶爾撲打我深藍色的校服上。

我依然是跌跌撞撞地被老師揪著走。她拖著我，直走進辦公室，我父親的桌子前去。她纖細的手指在我父親時間表上的小格子溜。才一會兒，又拖著我從辦公室的另一道門口走出，朝另一排課室大步走去。

我仰望老師，只見她平日紅潤帶笑的臉，而今因為我粗糙的手藝，變得鐵青。我想，她一定是生氣極了，不然，若她朝我俯視一笑，在這美麗的下半，她一定是十分美麗。

如果她要找的是我的父親，這就是了。我老遠就看到他在黑板前說課。父親的臉永遠是一個樣，不帶笑。於是我開始擔心，當他知道我並

沒有好好地用膠擦，拭擦我用鉛筆犯下的錯誤時，他本來就不笑的臉，將會變得怎樣？

方老師在父親面前說了一大堆話，但我並不明白。我不是笨，只是她說得太快了。我只斷斷續續地聽到什麼：變壞、九十八分、改答案、才七歲……等等詞句。我看見父親眉頭漸漸緊鎖，害怕得在四十多位哥哥姐姐面前哭了起來。

我哭了很久也很大聲。直到父親應允不會鞭我之後才停止。然後，父親開始說話了。他說得很慢，但我仍不明白。我真的不笨，只是心裏忙著後悔選了那塊粉紅色草莓膠擦，或者青色的蘋果膠擦會比較可靠。在我決定要去買蘋果膠擦時，我聽見父親說，改了紅的紙上不能塗改，那麼蘋果膠擦買來也沒用，我想，難怪美麗的方老師會那麼生氣。要記得哦！下次再犯我就鞭你，我點頭，原來被改了紅的紙上是不可以再塗改的。

世人牡丹

我和其他同學一起，把老師和他的小小方桌圍在中央，看老師示範畫牡丹。

我們人不多，可以很清楚地看見和聽見老師。老師一面畫，一面授課，就那麼一下子，他說一說，畫一畫，一幅畫就呈現眼前了。那一次，看他在這裏揮揮，再朝那裏潑潑，時快時慢，也就那麼一會，出現眼前的就是栩栩一幅，彷彿在太陽底下笑開了眼的牡丹盛開圖。

老師說，畫畫最重要的是將顏色調好，然後用心畫每一劃，是這麼理智的嗎？我們笑問，老師紅著臉笑責自己的白髮又鬧禍，老師並不老，只是常常不小心將主修和副修的知識混淆來教了。

那真是一段快樂的日子。紙、筆、顏料和調色盤便是當時最要好的朋友。老師畫葫蘆，我們就隨後跟他葫蘆，他畫葡萄，我們跟著他畫葡萄，他畫麻雀、鯉魚和野花叢，我們也跟著他畫麻雀、鯉魚和野花叢了。而，到了這天，我們大家就畫起牡丹了。

我們圍著一張大大方桌，開始調色和作畫了。老師在我們身後走動或停留。

我喜愛牡丹。當某個人深深喜愛某一件事或人的時候，面對著時，一定會格外小心和用心，所以，我畫牡丹，畫得很專心，就連之前的調色，我也是十分地用心。

畫得很好哦！老師說，是嗎？謝謝。我說，你在之前畫過嗎？老師問，沒有，我答，怎會如此精彩呢？老師問，因為我是愛牡丹的世人啊！我答，老師笑了，像我畫中，在太陽底下笑開了眼的，牡丹。

喘死算了

我的病，一直沒有完全好起來，任由我在中藥和西藥之間擺盪轉，只要氣候一轉涼，還是會感到氣管中央似有一塊質地極好的海綿，在仔細地將我呼出和吸進的空氣，慢慢的過濾。每一口都是那麼的困難和不順暢。

這是哮喘。

雖不是什麼大病；但很多都是一輩子的事。媽媽曾經因此哭成了一個淚人兒。我記得很清楚，在醫生向媽媽證實我有此病症的時候起，媽媽就開始哭了。付醫藥費領藥前後，走在路上，坐在巴士上，媽媽都在哭，就連回家之後的一段日子裏，每向人提起，媽媽也哽咽不止。我那個時候以為自己就快死去，就像當時電影所流行的內容般淒美。而自己就是戲中女主角，浪漫美麗，但就快死去。因此，也跟著媽媽哭了起來。

後來，我並沒有死去，只是一直被母親帶著四處去找良藥。西醫診所、中醫藥館、山中山腳的神廟都去了。病發時候，中西藥和神符水就

相互糾纏；平日，中西補品也糾纏不清。一直到前段日子才見鬆弛。不知道是我的病是真的轉輕了，還是大家都習慣了。現在病發，彼此都不緊張，媽媽不再因此哭泣，我也神態自然，可以微笑地把藥吞下去。相同的只是：在我惹媽媽生氣的時候，她永遠不會像別人的媽媽那樣吼：「早知你是這樣，當初生塊叉燒吃掉算了。」我媽媽只會吼：「早知你是這樣，當初讓你嗆死算了。」少了那份滑稽與幽默，我對她的虧歉，也在無形中，增添了。



釣心我心

【卷四】



我的小天使

麗：

我一早就看出你的不開心了。

相信我，從你的一個眼神，我馬上就知道你的心情。你可以說這是憑我們兩年來師生關係的了解；你也可以說是我的敏感和細心。

那天，你是不開心的，而我也略略知道其中的原因，只是我走得很匆忙，根本沒機會與你坐下來，好好談一談。

你低著頭，切著蛋糕，那副模樣，猶如一位滿懷心事的小天使。有幾回我逗你抬起頭，對我的鏡頭笑一笑，你就只是牽強地牽一牽動嘴角。我的心也因此輕輕抽痛一下。

你一直是我最愛疼愛的學生，這並不是無故偏心於你的。我疼你是因為你的勤學、文靜和每分每秒對待父母的態度。你不曾因為他們都是又聾又啞的人而感到無顏和自卑。

一直沒告訴你，我曾經在街上遇見你們一家人。你靈活的小手在空中

中劃了又劃，晃了又晃，笑著與你父母「聊天」。我深深被你感動，不敢上前去打擾你們，卻又不肯走開。

在你十一歲生日那天，我敢肯定，你的不開心完全是因為聽到一些親戚在嘲笑你的父母。其實我也聽到，他們根本就毫無忌憚地在批評。我見你父母因為聽不見他們的說話，而站在原地對他們傻笑的樣子，心裏很是難過。

靈，在未來的日子，你還會遇見很多這樣的事情。我相信，只要你對你父母好、照顧、疼愛和尊敬他們，對他們來說，一切都不會再重要，放開你自己罷！我會不斷不斷地，支持你。

種一道花路

秀：

記得你去西安的前一夜嗎？我們坐在海邊，眺望對岸的夜景聊天。

你問我，假如有兩棵樹，一棵茂盛，另一棵則枯萎的話，我會選擇哪一棵？

之前，你已經和我做過許多這樣的心理測驗。這種道明是假設性的問題，確實給我很不耐煩的感覺。我從來不會去想一件「假如」會發生的事情，每回你問，我只有答，並不會認真對待過自己的答案。但是，每次都將我隨口的一個答案，仔細地分析我的心理。

這次，關於樹的測驗，我本想也像平日那樣，給你隨意的回答。可是你慎重的神情，我不得不認真。於是，茂盛的樹和枯萎的樹，一直在我腦中兜轉。後來，我聽見自己的聲音清楚地回答：「茂盛。」

你分析，這是對未來充滿理想和抱負的象徵。你也告訴我，你的選擇是枯樹，測驗出來的結果很灰色。我笑了，因為我看到你一直樂天知

命的臉上，有陌生的無措神情。

難道你真的相信這種測驗嗎？自己對未來的態度，只有自己才知道。你一直是我佩服的女子。你單獨跑下吉隆坡，信心十足選讀音樂，現在又一個人到西安唸音樂，立志要回來開音樂會，看不出來你到底有甚麼消極和茫然。

反而我，一直以來都對自己的未來感到徬徨和懷疑，這情形，和你照我的答案推測出來的，完全不一樣。你說，這不可笑？

答應我，相信你自己的路，正如現在我努力做的。走的時候要自信，要肯定，別忘了順便在路的兩旁，撒下花種。

經營友情

蓮：

剛才，母親又拿出她那本泛黃了的相簿，坐在屋外的藤椅上，一遍又一遍的翻看。

我倚在門口看她，不知是我過於敏感，還是心理作用，我總好像看見她眼中，似有一層薄薄的淚光。

突然，我感到懼怕。我怕我們年老的時候，也會像母親這樣，常常呆坐在庭院裏，拾起片片殘留的記憶，再從中搜索曾經停留，但後來又走過我們年輕日子的一些事，與人。然後懷懷不可能再重來的過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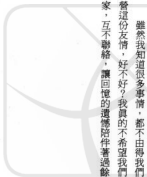
我原以為，回憶是平淡生活的最佳調劑。但是，我現在才明白，很多時候，我們會因為憶起隨著歲月越走越遠的青春、快樂和友情，而有限的感慨和惋惜。

記得你曾經問我，我們的友誼會否長久。當時我緊緊握住你的手說：「一定會」現在想起，禁不住為當年的單純臉紅。很多事情都不是在

我們的控制範圍之內。世事沒有絕對，更不會永恒。

有時候逛街，看見三、五位老人一起走，我會深受感動。心裏不斷地想到自己年老的樣子，同時也想到，那個時候，我們是否還會像他們一樣閒來無事，相約逛街。

雖然我知道很多事情，都不由得我們來操縱，但是，讓我們盡力經營這份友情，好不好？我真的不希望我們老的時候，都各自呆在自己的家，互不聯絡，讓回憶的遺憾陪伴著過餘生。不要這樣，真的。



等待花蕾

108 鉤心我心

湯姆：

每回當我看到你寫在信末的那句短短備註，我就笑了。

「別讓你的生命只剩下工作。」這句話，似乎已成了你的座右銘。以前，你就一直撫我頭，跟我說：在後來通信的日子裏，你仍不忘在封給我的信上，做如此最後的摘要。

你知道嗎？每次讀到這句躲在信末端的叮嚀，我彷彿就看見你站在我面前，雙手插著腰，扁著嘴，似責備又似疼惜地盯著我看，然後搖頭。

湯姆，我們的立場是不同的，我不知道這到底是否關係到種族、血統、國度還是個人的問題，我們的思想，總是有一段距離。

我確實相當羨慕，甚至是嚮往你的生活方式，你可以拋開一切，從不去顧慮明天將會是怎麼樣；但是，我不可以，我和我周圍大部份的人一樣，每走一步，我都會向後回頭，向前瞻望，戰戰兢兢地再一步一步

走下去。

認識你，你的自我和及時行樂的態度，是我保守生活中的一個傳奇；相信，我的循規蹈矩，也必是你放縱生活中的一個點綴，不然你不會一直佯裝生氣我的古板，說要將我固執又死板的思想燒熔，然後在隔一會之後，你又面露笑容，拍我肩說，我的謹慎，將會是你這一生中最感欽佩和憐惜的。

或許有一天，我會像你那樣，把一切放下，也或許我會繼續呆下來，在這裏結婚、生子然後老去和死亡。有誰知道呢？不過，我可以肯定的一件事是：你藏在每封信末的P·S·，一直為我平淡生活澆水和施肥，讓我的生命有機會長出每一朵花蕾。

成長

盛：

很難將今日的你，和往日我所認識的你作一番聯想。

你，是長大了。這是我們隔了兩年不見，再度坐下來好好聊天之後，才讓我赫然發覺的事情。

老實說，你的成長，確是我難以接受的一個事實。彷彿在昨日而已，你常常在我回家小住的日子裏，挨在我身邊，嚷著要我用電單車載你到處兜風的那個小男孩；而今日，卻見你年輕的眼神中，有了一絲屬於青澀的憂慮，那似乎是洞悉一些世事後的無奈。

長大，並不是一件值得慶幸的好事，尤其是在剛剛步入成長這階段，心情是更加茫然。從你身上，我看到自己當年的影子。

我不知道你是刻意還是無意，這兩年的時間，你的改變很大。你不再是那位剪著平頭、愛穿破T恤，操練、時時鬧情緒，看見我又會展顏歡笑的孩子了。你開始懂得分析一件事情的利弊，探討事起的原因。

雖然我仍然無法適應你的改變，但是我心對此，總有一些莫名的感動和安慰。

不知道你是否察覺，那一次的見面，我很用心的看你，用心的聽你，企圖在記憶中探尋往日的你。

長大，不是一件好事；但是長大卻是每個人必須面對的一個人生過程。只有在這裏送上我最真誠的祝福，給你。

珍惜生命

輝：

清晨時候，我騎電單車經過橫威大橋，老遠就嗅到空氣中有股重重的血腥味。路上，果真有一具狗屍橫臥，四肢慘斷，內臟溢出，灘一地的血，連分道堤上也染上一大片的血跡。

我小心地閃過那灘半乾的血液，不禁想起你時常在信中間我的一句：生命到底是甚麼？

是的，生命到底是甚麼？來的時候，不受控制；去的時候，很少有所選擇。就比如那隻狗，我很肯定，它是被人放逐在橋中央的，因為從它四分五裂，殘存的肌膚，實在不難讓人知道，它是一隻野狗。

擅自殺害一條生命，已是十分不該的事，更何況是存心將它心理和生理，作一翻折磨之後，讓它漸漸步向死亡，是更為殘忍。

我一直想像它被放下車後，左右是快速的車輛從它身邊閃過，前後茫茫，一邊是海，而另一邊又是四尺高的分道堤，四週無路可逃，開始

驚慌失措，發狂似的亂闖，然後被撞倒，再被軋過。

忘了是否曾經告訴你這件事：我曾經親眼看見一隻小狗在過路時被一輛飛馳而過的電單車撞倒，它翻了幾下，再度爬起，走到路旁時，終於支持不住倒了下來。側躺的身子仍然在保持著走路的姿態，肥肥的身子在急促呼吸，眼睛是半睜的，嘴角也淌出了血。然後動作越來越慢，直到斷氣。

我當場嘔了出來，也流下淚。

你常常問我生命是甚麼，每次，我都不作任何回答，因為生命是不適於作探討和下定義的，生命的存在已是不能否定的事實，既然已經存在，就應該彼此珍惜和愛護。就算人與人，人與動物，甚至是，對植物也一樣。

順暢地呼吸

東：

我的偽裝，確是讓我在你面前勇敢地抬起頭，挺起胸，久別後，剛見面時候，你臉上的陰霾，也因我偽裝的懺然，一掃而空。

對我，你沒有了顧忌，於是滔滔不絕，興致勃勃，同我談你在外國生活的精彩。

我本想繼續在你面前偽裝下去，好讓你會以為我完全不知你身上的瘡疤，而在我面前可以繼續快樂地面對。但是後來我明白了，我的謊言，將會是助你逃避現實的一個途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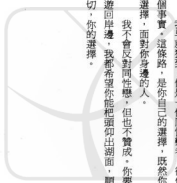
你是自願性的要跳入這湖中，但是，你又無法面對岸上圍觀的人群，唯有潛水躲在湖底。我真的不希望看你這樣逃避，還是決定放一個救生圈給你浮上來透氣。

其實我是知道，一直以來你企圖向我掩飾的一切。只是你一直不說，我也不去向你求證些甚麼。因為那時我相信，有一天你會對我坦然一

切，在等待這天到來的同時，我也只好沉默，一直到現在。

我早就猜到，你是一位同性戀者，從你言談舉止，真的不難發現這個事實。這條路，是你自己的選擇，既然你已選擇，你就必須面對你的選擇，面對你身邊的人。

我不會反對同性戀，但也不贊成。你要繼續逗留在湖；抑或，你要遊回岸邊，我都希望你能把頭仰出湖面，順暢地呼吸。真的，請面對一切，你的選擇。



漸行漸遠漸感嘆

禾：

那天，再次聽見你的聲音從電話的那一端傳來的時候，我驚喜得說不出一句話來。當時，我的心情只允許我站在原地，緊緊又靜靜地握住電話筒不放。

這情形持續有十幾秒鐘罷，直到你以為電話發生故障，接不通，緊張兮兮地再「喂」了幾聲，我才匆匆回過神來。

記得前一次接到你電話的時候，我也是如此鈍覺。不同的只是，那時我是被你突如其來的告別嚇呆了；而此次是被你狠心掏腰包，從遙遠的美國搖電話過來的決心，嚇得楞著了。

我很感動，真的。

當一個人的年齡愈長，就會發覺身邊可信賴的朋友愈少了。尤其在離校後，步入社會，更會發覺知音難尋。

以前當別人告訴我這種說法的時候，我不相信。但是現在，親身走

了過來，才體會，同時也禁不住為此感嘆。

禾，我們一直是很要好的朋友。認識六年，間中離離合合也不知有幾回了，但，彼此的友誼仍然堅固；手，也依然握得很緊。這是我一直以來感到最欣慰的事。

以前一起進修課程的時候，我們一直都坐在一起。上課、下課，甚至是逃課和缺席，我們都是一致的。我仍然記得這一切。

那一段日子我很開心，相信你也額外懷念，不然你不會常常在信中提起這些種種。

你到底過得好不好，我不敢在電話中間及，因為我了解你，知道敏感的你會因為這短短一句關心的問候，勾起無限的感動與感觸，眼淚因此滑滑而下，哽咽得說不出話來。不是嗎？

於是我只好藉我的筆，在此問候你。

成熟的週五

一二〇 鉤心我心

歷：

還記得我常常和你提起的舊同學，萍蹤？每次和她在一起，就有談不盡的話題，常常會不約而同地感嘆友情這奇妙的東西。因為在校的時候，我們只是點頭之交，但是現在，大家畢了業出來，一次的偶遇，彼此的關係就這樣熟絡和投契起來。

和每個星期五一樣，今天，我又到她那間開在巷尾的小小髮型屋裏，與她談了一整個下午的天，談著談著，就想起了你。

你曾經要我勸我爸爸說，別去釣魚了，因為海裡的魚都快死光了。那時候，你神情凝重，我禁不住重重點了頭，雖然我知道爸爸是不會聽我的，而且，我也沒膽向爸爸開口說這些。我還記得你說，魚和其他的動物不同，就算本身是多麼痛也好，苦也好，總沒有能力發出一聲發洩式的呻吟和鳴叫。

萍今天就是跟我說起了這些。

自小在鄉村長大的她說她所看過的各種剖殺生魚的方法，我聽著聽著，又想起你以前所說，打從心底就感覺那股寒意。

渾說，生魚是種生命力極強的生物，當村人要殺它之前，必須用石頭先擊暈它，然後才剖它的腹。

當生魚的腹完全被挖出來，生魚仍是活著的，而且還可以維持一段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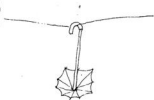
可想而知，那種醒著的痛苦，無論是下煎鍋，進冰箱或是擱在廚房地上任它掙扎而死，都是萬般難過。

歷，除了人的生命之外，一切生命都是不珍貴的嗎？我一直想一直想，於是這個星期五和一向以來的星期五不同，有點成熟，也是這成熟的思想 and 感觸，深深悲哀。



【卷五】

點滴情感



我的學生「心」

她使我聯想到，刺蝟。一隻年僅十歲的刺蝟。

當我問她：「你的母親呢？」我立刻感覺到她身上的刺已經豎起來了，記得當時她充滿敵意的反問我：「老師，你聽到了甚麼？」

我聽到了甚麼？我發笑，我聽到了整個教務處的老師常在談論她，說她體態笨重，智商低，五官醜陋，越說，她們就越起勁，整張臉的表情亦隨著激昂，一種不正常的激昂摻著濃濃的喜悅。那種像是知道了一則世界奇聞，想共同分享的反應。

她們說，她的母親跟人「跑」了。

我安靜了下來，她問我：「老師，你要說甚麼？」我真想告訴她，當那些老師在談論她的時候，張張嘴臉，像極了一群在巴利裏頭文頭接耳，百大吹影的三姑六婆。

我說，沒有。我感覺到她的刺慢慢的服貼下來。她問我：「老師，你幾時走？」我用手比了三的數字，「還會再來這裏嗎？」，我搖了搖

頭。「爲甚麼呢？」我怎麼能告訴她，當我對一些人或一些事感到失望的時候，我便決定離開。而此次，我是對人失望。「因爲當代課老師賺的錢少啊！」她笑了。

我們就這樣聊了起來。我想慢慢地進入她的世界，但稍一碰到她的家庭背景時，她那身刺又豎起來，她說：「老師，你不要那麼多事好嗎？」

我離開的那個下午，她沒有送我，因爲她被召見了。我整理一切教具時，她正換手心。我隱隱約約聽到一些，知道是她父親不給她錢繳交書錢，而她因此被打手心及被捏。因爲老師們認爲是她撒謊，獨吞了那十三元五角的書費。她一直哭泣。那些老師還不罷休，說她最好快快小學畢業，找個老男人嫁去。

那天下午，我心情是灰藍色的。我認爲用十三元五角來購買一個小女孩的心，實在太便宜了。

她是隻只有十歲的小刺蝟，名叫·心。我永遠會記得。

我的學生，丁一

我問他長大後要當甚麼，他想了很久，說：「我要做郭富城。」

我掩著嘴笑了，他亦笑，笑得很傻氣的那種，兩個薄薄的肩一直前後擺動。

「老師，你在笑我嗎？」，我搖頭，「那又為甚麼呢？」，我告訴他，郭富城不是一種職業，郭富城只是其中一名歌星。

他側側頭，說：「一樣的啦一樣的啦。」，我也不說甚麼了，以他的年齡，我是不能夠與他理論「白馬非馬」或「殺盜非殺人」的理論，我打量他，他很緊張的問我看甚麼，我訕訕地低下頭改簿子，他在我桌邊站了一會便離開。

我很喜歡問學生長大後要做甚麼，因為只有在他們回答這問題時，我才能看見從他們眼睛發出的亮光與感覺到他的思想猶如萬馬在奔馳，然後用驕傲的口氣說出他們準備的將來。

而這位丁一，是個最懶得做功課的學生，成績當然是一團糟，我初來代課時，曾經找他面談，當我問及他的求學態度時，他答：「用功做麼？考得好又不能發達。」

他說，他喜歡唱歌。

我讓他唱，因為他答應我他會唱得很小聲，不妨礙其他同學。

雖然這樣，每當我給他們時間做作業時，就會聽見他在哼流行歌曲。其他同學問我怎麼不叫他停止，他們說其他老師都叫他「閉嘴」的。他們問我：「老師，你是不是認為他唱得好？」

我笑著搖頭，我告訴他們，有很多學生愛在書本空白的地方畫圖案與卡通。我認為兒童的天份與先天興趣是待後天去發揮的。

顯然的，他們聽不懂，他們正翻看我的教案。

他們說，丁一与本參加歌唱比賽，但後來又棄權了，我愕異地問爲甚麼，他們說是因爲老師堅持要他唱兒歌。我失笑。

在我離開前的一個星期三，他自薦要將講臺當舞臺，爲我唱一首。我托著頭看他，他又唱又跳，連歌曲間奏也用嘴唱出來。那是〈瀟灑走一回〉，他的舞步與葉倩文跳得一模一樣。剎那間，我感動的流下淚，頻頻拍掌。

唱罷，他向我一鞠躬，說：「祝老師快樂。」

我低下頭，用袖子揩淚。

母親的淚

我站在這裏，老遠就見到晶瑩的淚珠在母親的眼眶中打滾，原以為和平時一樣，當她遇到不愉快的事情，便會哭泣，但往往在哭了一小陣之後，馬上又重展歡容。

但是這次，我站在這裏留意了她很久，她的淚竟然一滴也沒有落下，強忍住的淚，在她眼眶中反覆翻滾，持續相當久的時間，鼻尖因此泛紅。

我於是知道了事情的嚴重性。然而，我前往她身邊給他支持與安慰的勇氣，也在同時，被她徘徊在眼眶邊的淚扼殺了。

我一直不敢前去，怕自己對事情的愕然，將一切實情弄巧反拙。於是在她與她在百貨公司偶遇的童年玩伴握手，準備告別的時候，走過去。

——幾時要拆？

母親雙手緊握住那位阿姨的手不放。

——快了，連簽都抽了，相信很快就有人來通知搬遷的日期。

——都鋪平？

——嗯……

——她們都沉默下來，緊握的手始終沒鬆開的意思。阿姨流下淚，我連忙遞上紙巾。

——不知要建甚麼，將我們趕到市區外做生意。幸好我抽中靠近大路的攤位，不然生活會更艱苦。

——母親不住點頭，緊握的兩隻手，在空中晃了又晃。

——是阿姨先告辭的，她說要回去準備，以免搬遷期限太倉促，來不及收拾。我也在隨後將母親帶出人潮湧動的百貨公司。

——回家路上，母親仍然是沉默的，猶如一座雕像。童年的記憶，相信已經湧上她心頭。

——她的頭垂得很低，我因此不能確定，那顆曾經閃耀的淚珠是否始終仍舊在，還是，已經成為一顆被放逐，在空中迅速冷卻下來的，淚珠。

——政府要拆除那排攤位了。

——過了很久，我聽見母親說，但是膽小謹慎的我並沒有搭腔，深怕在

這不妥當的時候說出不妥當的話，令母親更加傷心。

我，只是用左手輕拍母親的肩。

母親哭了出來，像孩子，用手背揩淚——是真的捨不得，想再回去好好看一次。

那排快被政府拆除，作發展用途的簡陋攤位，是陪伴母親成長的地方，同時也是這麼多年來，珍藏著她許多回憶的所在。

母親常常跟我談起她童年往事，無意間，我對母親生長的地方也產生一種莫名的感情。偶爾路過那排小小，簡陋的攤位時，忍不住回頭，都彷彿看見小時候的母親，扎兩個辮，衣著邋遢在賣水果。

後來，我答應要陪母親回去家鄉一趟，就這個星期日罷，我說，母親欣慰地笑了。

回家的路還很長，我知道此刻，母親的思維正像車窗外，向後倒去的街燈，不住往後又往後的遊回去。

在轉入回家的小巷時，我聽見母親的嘆息，沉重而簡單的「唉——

」一聲，在空氣中飄不起來，像被過去的記憶緊緊困著，再也無法輕易飛起的我的母親。

一幅畫

十六歲的一個黃昏，有個男孩教我在一筆畫了一幅畫。他說：「這樣子畫而已。」

他低頭在畫時，我看見他濃而黑的頭髮，在夕陽下像鑲了一條細細的金邊，忽地，我感動得想將五隻手指插進他的濃髮之中，緊緊的捉一把，像貪心的小孩看見棉花糖一樣。

但是，我始終沒有。

「這麼簡單，你瞧！」他看著我，帶著一絲的傲氣，一絲的自滿及半絲的柔情。我笑了，其實事情真的只是這麼簡單，包括那個黃昏，我愛上了他，如此簡單。

之後，我們沒再見面，聽說他後來進了感化院。

直到今天，我一直在教我的學生畫這幅畫，「就這麼簡單」，我常也這麼說，包括讓一個男孩也這麼簡單地愛上我，唯一不同的是，後來我也愛上了這男孩。

一直一直以來，我沒有告訴他關於那個十六歲的戀愛，以及那一筆畫的來源。事情本來就是這麼簡單，我是說生命與愛情。

蜚蠊愛情

我其實不應該同一隻蜚蠊談你。

但是，我實在不可能同一隻美麗蝴蝶談，因為你帶給我的那段愛情，是那樣的像一隻花身蜚蠊。

於是，這個深夜，我不得不向一隻路過要到隔壁陳太的廚房偷吃牛油餅乾，順便慰問在露台，正在抽煙的我的蜚蠊，談起你。

關於一個抽煙女子，不是給人感覺低級而放蕩，就是高貴而寂寞，而我，相信自己屬於後者，由於一次的不小心被一段花身蜚蠊般的愛情弄得遍體鱗傷。

它問：「寂寞？」

我答：「寂寞。」

我告訴它我們相愛的經過，一直說一直說，直到我燃盡了第二根煙，看它打了一個深深的哈欠，我突然後悔得想停止。於是我燃起第三根煙。

蟑螂向我要求一塊牛油餅乾，繼而要求我捻熄煙，它說這個世界不能夠再被污染了。

接下來的時間，我們都回到廳中，它吃著牛油餅乾，我則說著我們分手的經過。

我告訴它我們曾經深愛，但是，此刻使我困惑的並不是想起這段蜚蜚愛情，而是，我如何能夠同一隻路過蟑螂說我過去的爱情，屬於人類的愛情。而且，我突然想起床底下還有一大疊那男子寫來的情書，佔去了不少地方，兩項困惑使我陷入深不見底的沉思，但是，何謂「深不見底」呢？

它問：「仍在懷念？」

我答：「不，只是對他留下的一大疊情書的處理感到極大的頭痛。」

顯然，蟑螂對人類的感情感到極端無聊，它再次打哈欠，一連打了兩個。它說，隔壁陳太的牛油餅乾較為香脆可口，說著向我鞠一個躬，從門縫鑽出去。

情信的處理，實在令我頭痛，退還囉，的確太小家子氣，留著又沒用，於是決定送去製再生紙，把曾經燃燒的愛情，作一次環保義舉。

打算好好睡一覺醒來，化一個妝才去，我實在為我情書處理方式感到無比快樂，但是，我其實不應該同一隻蟑螂談你？那或許要待我將情書處理之後才好好思考的問題。



牽一個美麗的手

你說，牽手走這道長長的街好嗎？我馬上就會說「好」！於是，我會緊緊拉著你的手，走過長長的，一道又一道的街。

你是男的，你是女的嗎？我笑著說無所謂。彼此之間只是一種純潔又美麗的感情聯繫著，短暫又真摯的依賴；真的無所謂。真的。

我喜歡與你牽手的感覺，那完全沒有性別沒有明天，更不會有任何誓言，純粹以美麗的友情，在一個美麗的午後，與你牽一個美麗的手。

西方朋友的昨日

是我主動去認識這異國男子的。

主動與否，原本不是一回事，但由於在我體內循環的是東方的血液，所以，這主動結識西方男子的行為，應該是十分不矜持的。

事情的開始，完全因為在我心頭郁結的心事。我逃離現實生活來到一座島上。

然而，心結並沒有因為這一次逃離而宣告開解，四週紅鬚綠眼的西方人，總給我如萍水相逢，同路陌人的感覺，倍增孤寂心緒。

在一次感到孤立困擾的時候，我走向離我不遠，披著金髮正在彈吉他的他。

我在他面前坐下。我的出現，並沒有帶給他絲毫訝異，他只是抬起那雙碧藍如我背著的那片天空海洋般的眼睛看我，說：「中國女孩，我肯定你很不開心，請當我作上帝，禱告之後你將會獲解。」

我笑了，伸出手，問：「朋友？」他伸出手握住我的，他答：「朋友。」

其實，我蠻喜歡與他在一起的。他很少開口說話，我本來就不喜歡太過聒噪的男子。而我也只是懶於開口的人。我們相處的情景非常沉默，像一對生死相許的戀人，但是，我們彼此都沒有考慮彼此收容的可能性。

「我不知道你為甚麼不開心，但是你要知道，只要不用大腦，人便會得到最原始的事靜生活。」在島上的最後一夜，他跟我說。

我們在同一個時間離開那座島，在那被浪打得一晃一晃的船上，我問他下一站會停留在甚麼地方。他笑著回答：「誰知道等下就沉船，死在海裏了，別去想遙遠的事情，請你。」

後來，我們平安的來到岸上，共進了晚餐，並沒有沉船死在海裏。我們沉默地吃完自己的食物，各自付賬，再一同走到車站。他送我上車，用華語說一句「再見」。我也用他教我的德語說「再見」，相視而笑。

回到現實生活，努力面對一切問題，偶爾還會收到他的明信片。夜深人靜的時候，還是會想起他金黃的長髮，碧藍的眼睛和那副帶笑自稱是我的上帝的神情。

對他來說，生命本來就是這樣，不必留戀過去，對未來也不需要任何期盼。漂泊或許就是他的一生，而我，也很樂意成為他不懷懷的過去中一個小小的昨日。





一個午後的一扇窗口

138 點滴情感

經過這裏的時候，是一個溫柔的午後，慵懶的陽光像一個剛從午睡醒來的少婦。你說，拍攝照罷。我用相機瞄了瞄。那邊一整排都是這樣的窗，破舊得令人想起了癩痢狗的皮。但是其中有好幾扇都被漆上了顏色，有紅、青、黃、藍等，你在旁給意見，喋喋不休的：拍綠的，環保嘛，拍黃的，嬌艷奪目，拍……。結果，我選了這個角落與這幾扇窗，因為那些上了顏色的破窗子總使我想起了拉皮整容手術的中年婦女，因為人工的不協調，看了使人心裏難過。你在牆角無聊地吹著口哨，我用測光器探測光線的弱度，你吹的是一首名叫（Love Me Tender）的英文曲子罷。在這陰森的角落，聽這支舊曲，看這種景物，使人有落淚的衝動。我沒有告訴你，看到這半開的窗，我會想像有那麼一位女子依在這裏，把頭低成四十五度，看著路上來來去去的車輛，心裏想著一個人，並且耐心地等候他。我的淚是淌出來了，在相機背後儘是濕漉漉的一片。你走了過來，扶著我的肩，是一顆砂飛進眼睛了罷？你問，我笑

著低下頭隨著你退出這條小巷。記得當時我說，這樣的陽光最易使人傷懷。

之後你再也沒有帶我到這小巷拍照，而我，漸漸地也忘了有那麼一個小巷口和那個下午。至到一天下午，我蹲在門口為那隻年老的狗數藥時才想起。那時陽光斜斜照在它身上，我用一塊棉花沾了黃藥水與藍藥水在它流著血水的皮膚上塗擦，我才突然想起這扇窗，那條小巷以及其它那些被漆上顏色的窗子。

我並沒有打算再去，或許這窗子已被改成黑玻璃窗，或許窗子連同屋子都被裝修成一間外形華麗的卡拉OK或酒廊，又或許這窗子更破更舊了。這一切都不重要了，因為在我心裏我永遠會記得在一個午後，見到這扇窗，那時的陽光懶洋洋照在小巷裏，我心裏種種感觸，然後有一粒頑皮的砂，不偏不倚飛進了我眼里，還有你。



因爲歲月的緣故

140 點滴情感

路過這月店的時候，只看見一位老伯與一張睡椅。睡椅安靜地躺在廳的中央，老伯則倚在窗口邊抽著煙卷。而我，遠遠的隔著一條街看他。此刻的光線是沒有生氣的，而這條街道既沒有車輛駛入也沒有人走過，使我聯想到凌晨時分的墓園。

圍著老伯與睡椅的，是三面牆，兩個破窗與一扇大門。但是，感覺上，困著他的彷彿不只是這些，還有一種名叫歲月的「物體」。

我就這樣站著，看著老伯一口又一口地將煙抽完，看著陽光慢慢傾斜地照進屋內，照在舊睡椅上面。

我看不出老伯與這擺在大門口的招牌有任何關聯，正如看不出這招牌與廳中的睡椅又有甚麼關聯那樣。

走過街道，我用相機瞄了瞄這招牌，才發現它與那些牆一樣，都留下了時間的痕跡，和那位老伯同樣的擁有一個剝落了外衣的容貌。這時

，我才恍然地將他們聯想在一起。

因為歲月的緣故。

當陽光更傾斜，我看見老伯將睡椅摺起，讓它瑟縮在一個角落。

老伯，你是替人理髮洗耳的嗎？你有幾個孩子？都長大了嗎？你全家人的生活都只靠這生意維持嗎？你替多少人理過頭，洗了多少雙耳朵？在這僻靜的街上你呆了多少個年頭？你的孩子們呢，有沒有為你開了分店？

我心中不停的問，卻不敢問出口。

因為歲月的緣故。



賣魚燈籠的老伯

142 點滴情感

（去年中秋節晚上，我燃亮了魚燈籠，掛在大門口。那些帶著小孩經過門前的婦人都停下來問我，這魚燈籠是在哪個檔口買的。）

我原本只是路過。

可是，這站在路旁賣燈籠的老伯使我禁不住停下腳步，站在離他不遠的前面。

星期天的早市特別熱鬧，人群從我與他的身邊穿過。我聽見他扯大嗓門在叫賣。他沙啞地喊著：「兩元。」可是一直沒有人理會他和他手中的魚燈籠。

我從口袋中掏出十元，向他要了個，轉身就走。他追上來叫住了我，找了八元放在我掌心，說：「姑娘，一個兩元。」

說罷，他站回原位，繼續喊：「一個兩元。」

（她們要求我把魚燈籠讓她們看看，我抬了一張木椅，把魚燈籠「擠」了下來。她們吃驚地說：「嘩！還是用竹子拗的咧！」）

像小學課本上唸過的，當光透過紅鏡，地下的影子是紅色的；當陽光透過魚燈籠的時候，映在地上的影子是紅色的。

我坐在巴剎的石階上拍了這張照，一直不肯離去，禁不住想起剛去世的婆婆，倘若婆婆在世也是同他一般年齡。

陽光愈見強烈，我戴上了印著大大個「女孩」字樣的帽子，老伯則慢慢向後退，退到蔭涼影子下面，離人群是越遠了。

「太太們問：『魚燈籠多少錢？』我答：『兩元。』她驚呼說『值得』。值得的定義是甚麼？我失笑，想起了那雙起皺的手，還有他站在人群中叫賣的神情。」

我離開早市的時候，他還站在那邊叫賣。我獨自逛了幾圈再回來，再度走到他面前向他多買了一個。當他要拿一個給我時，手一鬆，掉了兩個在地上。他試著要蹲下拾，但怎麼也蹲不下，我連忙幫他拾起。

他沒向我道謝，他自語：「老了就沒有用了。」

照片沖洗出來，好幾次我拿著照片走到那條街去找他，可是一直一直都見不著他，直到今天。



我的快樂

一點點滴情感

我，突然想起一位名叫夏迦爾的俄國畫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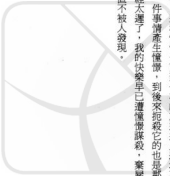
雖然我不曾看過他全套的畫冊，但是據說，他是個超現實的快樂信仰者，總是將快樂形容成是一種輕飄飄，浮在半空中的感覺。

所以，當我見到這石碑的時候，許久不能回過神來，彷彿快樂離我們是那麼遙遠，遠得好像並不存在。

我並沒有去看石碑上所記載的故事，完全沉迷於自己對這石碑的第一印象。

印象中，石碑上的老人正在尋求夏迦爾所謂的快樂，而不惜任何代價與一隻鳥換取一對能助他飛翔的翅膀。然而，站在鳥的立場看，快樂這回事又是另一番看法，好像只要能夠安安穩穩地站在這地球上才是真正的快樂。

於是，老人與鳥便高高興興對換了翅膀與腳。但是，最初的快樂是否能一直延續到最終，則是當事人才能清楚明瞭的。



夏迦爾的快樂信仰，確能令我們很不實在的憧憬一時，就像初初我知道了他的畫和他的快樂觀一樣，立刻對快樂產生一種強烈的期盼與嚮往，這種憧憬一直到一次的旅遊遇見這塊石碑後宣告破滅。發覺，對某一件事情產生憧憬，到後來扼殺它的也是那曾經一度的憧憬。可是，已經太遲了，我的快樂早已遭憧憬謀殺，棄屍於一片荒蕪的廢墟，一直一直不被人發現。

金柳

婆婆有個很亦舒的名字，叫金柳。

金柳金柳，教人想起佇立在夕陽下的柳樹柳絲，鋪著金黃色的邊，在微風中搖曳，這種畫面，令人心湧起無限和平與快樂的感覺。

但是，若把和平與快樂這兩句形容詞用在她的這一生中，似乎是奢侈得近乎殘忍。

她，並不快樂。

她的快樂早被生活一遍又一遍的過濾過了，剩下的，是純粹的生存，就像張艾嘉對生命所下的斷語般無奈。她說，生命只是爲了生存。

婆婆不是個好的演員，她想把自己演得豁達愉快，但是，她每次都失敗。

我尤其害怕見到她的笑。她一笑，整張臉的五官立刻扭曲成一團，看了真使人心酸。就是不明白爲何親友們都在談起婆婆時，翹起大拇指說她堅強又快活。

說她堅強，我很贊同；但是，說到她快活……我立刻想起她那比哭還要令人難受的笑容。就算是我母親，這從小受我婆婆寵愛的女兒也不知道婆婆到底快不快樂。母親說：「她甚麼事都沒同人商量，全部問題都自己解決，沒見她真正開心，但，也沒見她哭過。」

而我，當然也不會天真到去問婆婆的心情，所以，直到她咽下最後一口氣，她的心事，還是沒人知曉；她的秘密，終歸是一個秘密。

曾經在一個童年的傍晚看她獨自靠在窗邊，背著光的身影都鑲上了金邊。夕陽斜斜照進房裏。

那種畫面，沒有給我感覺到任何的和平或快樂，反而，我覺得那是個無奈的象徵，相對於她的名字——金柳，夕陽下，柳絲都鑲上金黃色的邊，在微風中緩緩搖曳。

金鐲子

一直都以為婆婆同一般老一派的女人有著相當的重男輕女觀念，而且也存有內孫比較有血親象徵的心理。另一種說法是：她不疼愛我這個「外」孫女。

在她躺在病榻上的那段日子，我天天到醫院餵飯和替她抹身。就有一次，她很殘忍地將我誤認成她的一個內孫而叫錯名字。就是因為她的無心，我的心更絞痛得厲害。當時紅著眼似受了委屈。因為她身邊的人，只有我這外孫天天陪她。而她，偏偏認不出是我。

在婆婆去世後的第七個晚上，母親交給我一對款式過時的金手鐲，說是婆婆生前指定要給我的遺物。繼而將婆婆交代她的話轉告於我。我一面聽一面流淚，彷彿看到當日情景：母親與婆婆面對而坐，婆婆小心翼翼地掀開皺摺的手帕，拿出四對手鐲，同母親說：「重的，就留給琳琳，剩下的就隨她們分好了。」神情凝重，好像對生命已有了預感。

那一刻才知道自己誤會了婆婆，心有內疚。握住金鐲子久久不放。

誰都看得出婆婆最疼愛的是年僅十五的男孫，而她往往想不到在勸他要努力上進的當兒，被這至愛的孫子用力推一把，間接斷送了自己的生命。

婆婆撞傷了頭，哭著來到我家，我們一邊用熱飯替她敷，一邊聽她哽咽的敘述。根本沒有想到她這一跌，腦中血管崩裂，聚了極大的淤血，當我們察覺時，已經太遲了。

而這位所謂的「兇手」，不曾探望過婆婆，我知道婆婆難過，我天天在她呆望著醫院門口的失望神情下哄騙她說表弟是因為功課忙，無暇探她。其實，表弟天天往俱樂部鑽，又是桌球又是煙又是酒的，樂得沒婆婆的嘮叨。

我是個不懂得說謊的人，每回騙了婆婆總會內疚得紅了眼。不過，這一切已不重要，婆婆已獲得了解脫。沒有再因愛一個人而受到傷害，讓自己痛苦難過。

她的婚姻

小時候總是不明白爲甚麼當婆婆經過那月店時，都會刻意放慢腳步，有時甚至禁不住停下來，多看幾眼。那時候，我只懂得隨婆婆的步伐，或慢或停的看那個小小的，簡陋的賣水果單位。一直不知道其中的故事，至到長大。

這水果檔口是婆婆與公公在婚後合力經營的生意。在那，他們由盲婚建立起的婚姻，漸漸走向未萌芽的愛情，並且生了四個小孩，奮力與貧窮搏鬥。也在那水果店里，公公被警察逮捕，婆婆被逼孤單將生活擔子搭上肩。那時身爲家中老二的母親才七歲。

公公的事情我不甚清楚，對他的印象只限於外婆廳中的一張人頭照。從來不敢當面問起公公的事情，怕婆婆不開心。於是問母親，母親說這事時，我觀察她，神情沒有悲傷，似在說別人家的闖事，也難怪。當年，她才七歲。

母親說，一九四九年的某一個深夜，一隊警察破門拉人，說公公是共產黨的黨員，繼而扣留他在木燈山一段好長的日子再遣送返中國，一九七五年死於中國。母親說，當他們接獲公公將遣送返中國的消息，婆婆帶著四個年幼的孩子趕去見他最後一面，當時，下著雨，他們五口乘舢舨，驚濤駭浪的，婆婆哭著。

之後婆婆一直是孤單上路，咬著牙根撐起全家生活擔子，多賺少花，直到買下了兩座水果園及一間雙層店屋，她才極不願意結束生意遷入大屋。

一個女人，可以在沒有丈夫支持下，帶大四個孩子，同時又把生意做得頭頭是道，在那個時代，簡直是了不起。而婆婆就是他們所謂的強人。

如果有得選擇，相信婆婆會與普通女人那樣，希望有個肩膀依靠，但是，生活逼使她必須獨自面對所有難題，表現得堅強，於是想起一首歌：「……All the time I act so brave, I am shaking inside……」。

她堅強嗎，她勇敢嗎，她能幹嗎？只有她自己知道。

驅夢

那彷彿是好久以前的事了，清晨醒來，乍見婆婆手拿一串長長唸珠，坐在搖椅上閉著眼，口中喃喃有詞，輕握唸珠的拇指，忙碌地把唸珠一粒一粒向後推，四週的氣氛頓時變得安詳、寧靜。

婆婆到底是幾時皈依，我並不清楚。只知道有一年，我夜夜從惡夢中驚叫，哭泣而醒，樣子也因此憔悴得不成人形，婆婆知道後，馬上拿了好幾串的唸珠與佛像，老遠從居林趕來，幫我將唸珠掛滿床頭，將佛像擺在書桌，然後又急急忙忙趕回居林。

如今，婆婆去世年餘，我仍保留她生前為我所做的「擺設」，雖然我是極度反對宗教信仰的人。

忘了說的是：婆婆並不是個成功的驅夢人，我的惡夢沒有因為她的宗教而消失無蹤。我依然夜夜發同一個情節的惡夢，依然哭泣驚叫中醒來，這種情形一直到我中五考試之後開始有顯著減少，而往後，稍有壓力，這惡夢又再重現夢中。

婆婆是虔誠的佛教徒。她生前吩咐過，她的葬禮要以佛式舉行。於是，我們都依她的意思，很簡單地舉行葬禮，沒有豪華的紙紮大屋，沒有大班人浩浩蕩蕩做功德，更沒有金屬陪葬品。那幾夜，只有幾個佛教徒穿著黑色紗袍唸（大悲咒）之類的佛經。而我們，也必須在之後的四十天內吃素。

捱過了四十九天，我原來五尺八吋、六十公斤的健壯體魄也減至五十四公斤，整個人纖細了起來。一直到現在，我的體重仍無法回到廿歲之前的壯。

倘若婆婆仍在，她肯定不允許我變成這樣，她會想盡方法讓我胖起來，像她從前想盡辦法幫我驅夢那樣。

可是，婆婆已經不在。在夜半驚叫而醒，摸著掛在床前的唸珠，會想起那個下午，婆婆摸我面頰說：「天啊！憔悴成這樣，怎會天天發惡夢呢？別怕別怕，我求菩薩保佑你……。」

走向死亡的第一步

我永遠記得那個星期五，黑暗中，婆婆握住我的手，對哭著的我說出最後一句最流利的話，她說：「我想，我就快死去。」

彷彿在前日而已，婆婆捧住我的臉，對我說：「如果你的鼻子高些，嘴巴小些，矮些，胖些，皮膚白些，頭髮長些……你便是一個美人了。」我那時還罵她「廢話」；而今日她因為腦中的淤血，行動呆滯，大小便失控，連臉部肌肉也開始硬化，就算是那短短的一句「我想，我就快死去。」也就在相當吃力的情況下才完整說出口。

據我所知，婆婆是不願離開那間屋子的，有時留她在我家住一夜，她也堅持要回去，於是那個星期五，母親告訴我，婆婆可能從此在我家長住，我立刻知道這並不是婆婆的意思。

果然，母親說對了：婆婆自被表弟推跌倒，撞傷了頭後，健康情況每況愈下，舅母想將她「推」給我們照顧。

從母親的神情，我知道她也是不願意收留婆婆，但在情義上，她是

有責任照顧她，她也不想背上不仁不孝的罪名。於是爲難。這也難怪她的，家又小，母親又一口氣當了三個幼兒的保姆，那還有時間呢？

舅舅與舅母來的時候，已經是晚上了，我知道他們要與母親商量婆婆的去處，爲免讓婆婆聽到他們相互推卸責任而難過，我扶婆婆到後房，再度出來的時候，只是先後的短短幾分鐘，便見這三個長輩面紅耳赤在推讓。但，在情緒方面他們都控制得相當好，雖然很激動，還不至於失態。剎那，我感覺到婆婆好像變成一粒球，在所謂的媳婦子女間被拋來拋去。我一時又悲又氣，顧不了聲份，從角落站出來罵他們，而且還是哭著的。

也忘了當時說了甚麼，只知道當時哭得厲害。回到後房，黑暗中婆婆粗糙的手輕輕握住了我，我曉得她知道了外面的事。眼淚更是汨汨流下。好一會兒，她才說：「我想，我就快死去。」那天起，我知道我得罪了舅母，也並不打算與她和解。因爲至今我仍記得她當初是如何的對待婆婆，和婆婆同我說她就快死去時，臉上那種失望又絕望的神情。

她的死

婆婆是在手術室裏去世的，當時我與剛從吉隆坡趕回來的弟弟就蹲在手術室外面等。

原本腦部手術是需要很多時間，所以當醫生在四十分鐘後從手術室出來，我的心已經冷了一大截，他對舅舅說婆婆在開刀前一分鐘，情況急轉直下，阿姨聽後大哭，我與弟弟則跑進手術室裏。

見到剝光了頭正預備動手術的婆婆的鼻與口，還有動脈都插上塑膠管，雙眼也黏上了紙，只靠儀器呼吸來維持生命。我心中的悲痛只允許我站在那邊不停的哭泣，弟弟更是跪下緊握婆婆的手低聲叫婆婆，重覆又重覆。

舅舅辦了手續決定將婆婆用救傷車運回老家才拆掉儀器讓她安息，他們都陪婆婆，只有我一人乘電單車。

一路上，我在哭，常常因為眼淚模糊了視線而停下來擦，常想起婆婆的好，婆婆的話和婆婆的關懷，越想就越哭，終在一次停下電單車拭

擦眼淚時，不遠處看見一位朋友走來，我急急跑過去緊緊抱住她哭了好一會兒，又匆匆放開她，趕回去見婆婆最後一面。

回到時，醫護人員正將儀器一件一件從她身上拆去，而婆婆身邊擠滿了她所謂最親的人在那裡啼哭。那些雨說到過醫院照顧她，甚至不會出現在病床邊的人，統統合力去構成一幅幸福天倫圖。我則遠遠的在看他們。

母親與阿姨在為婆婆的遺體洗抹，換上衣服時，我在旁，看著自己親手縫紉的上衣穿在婆婆身上，淚又是泫泫流下。

也忘了自己到底為婆婆的事哭了幾回，只知道婆婆的死給了我很大的影響，我對任何人不再存著奢望，不然就會像婆婆的一生那樣……我的婆婆有個很亦舒的名字叫——金柳。我這輩子都會記得她以及她的故事。







九的出版社
NINE PUBLICATION

卸妝之後
作者
發行人
出版發行

責任編輯
助理編輯
攝影
插圖
校對
印刷所

邱瑋鈞
馬慶隆・邱計學

九的出版社

NINE PUBLICATION

93, JALAN ANGERIK,

TAMAN JAYA,

14000 BUKIT MERTAJAM,

PENANG, MALAYSIA.

電話 04-5384737

邱計學

黃志雄

邱瑋鈞與父親

朱泉和

賀世敏・梅英榮

大山腳印刷有限公司

BIM PRINTING SDN BHD

1258, JALAN PADANG LALLANG,

14000 BUKIT MERTAJAM,

PENANG, MALAYSIA.

電話 04-5386553

如有缺頁或破損 請寄回本社更換

郵購地址

KHOO KAY HUCK

93, JALAN ANGERIK,

TAMAN JAYA,

14000 BUKIT MALAYSIA

TEL: 04-5384737



卸妝之後。

◎邱璦鈞

NINE PUBLICATION



邱璦鈞 馬來西亞檳城州大山脚人
目前係力於寫作專欄，作品普遍見
於各大報章及書刊。曾任職天橋模特
兒、雜誌記者、雜誌採訪、電腦教師
等多種職業。
卸妝之後讓她用真摯的心，深情的
筆，與您分享這有情人間的好時光。



九的出版社
NINE PUBLICATION

PRINTED IN MALAYSIA

定價◎馬幣十一元

封面設計◎邱計學

初版◎一九九六年五月三十日

九的代號柒
週年紀念
NINE 7th ANNIVERSARY



邱瑞鈞 馬來西亞檳城大山脚人
目前致力於高詩麗專欄，作品普遍見
於各大報章及書刊。曾任職大馬路特
兒、報館記者、雜誌採編、電腦教師
等多種職業。
邱敏之說讓她用真摯的心，深情的
筆，與您分享這有情人間的却飲心
情。



九的出版社

NINE PUBLICATION

PRINTED IN MALAYSIA

定價◎馬幣十一元

散文集

卸妆之后

邱琲鈞 著

电子书制作人： 陈政欣

E-mail: tcsin48@hotmail.com

制作日期： 2010 年 9 月 27 日